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otuo Health.Co.Ltd

上海市徐汇区浦北路 270 号 1 号楼 303 室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下列重大事项及可能出现的风险：

一、公司经营模式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与药房连锁企业合作，为药房连锁企业提供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虽然这种经营模式为公司避免了药品质量安全、药品滞销、存货占用资金等风险，但是会产生对连锁药房的经营依赖，如果在双方合作过程中产生摩擦，公司的经营运作以及利润会受到较大的影响，同时，合作协议到期时亦会面临无法续约的风险。

另外，公司设立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依托与公司合作的药房连锁企业从事药品批发业务，在增加为客户服务的手段的同时，公司亦面临对药房连锁企业的依赖加强的风险，如果公司与合作方的合作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则公司经营运作将面临较大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医药电商行业的日渐发展，网上药店数量迅速增长，从 2010 年至 2014 年，网上药店规模也从 16 家增长到 271 家，增长了 15 倍，截至 2015 年 3 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总局登记在册的网上药店共有 287 家（数据来源：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商产业研究院）。此外，随着《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即将落地，资本力量逐步介入医药电商领域，为公司提供了更多潜在客户，但也会造成医药电商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进而会对公司的经营扩张造成一定压力，可能会造成客户流失，公司因此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三、人才流失风险

由于医药电商行业的特殊性，对行业人才的综合素质要求高。一方面在技能上需具备医药及互联网的专业技术和知识，例如营销策划能力、药学服务能力、电商运营能力等为一体的综合能力，以及行业管理知识及经验，另一方面在个人品质上需具备很高的敬业意识和服务精神。因此，人才是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取得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

而目前随着互联网医药业务规模的扩大，此类复合型人才处于供不应求状态，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对上述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如果不能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稳定工作，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对单一客户销售依赖风险

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是公司的重要合作方，双方也一直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实现的收入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46.73%、65.45%和 72.98%。

虽然公司已拓展了柳药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客户，但是目前对其他客户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因此，一旦公司与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合作出现重大变化，在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和公司治理风险

定向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40%的股份，定向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2.84%的股份，同时，马健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在公司决策、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被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并颁发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经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公司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但是，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调整，或者税收优惠期限到期后不能继续享受新的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七、办公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经营办公场所均为向第三方租赁使用，尽管公司与出租方合作关系较为稳定、所签合同租期较长，但如出现单方提前解约或租期届满不再提供新租约的情况，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八、技术升级风险

电子商务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的特点，公司需要根据市场的需求不断掌握新技术，推出新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原有技术。公司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医药健康

电商运营技术服务，此类服务的系统软件更新频繁。

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变化，不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将使公司丧失竞争优势，不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因此，随着技术进步，公司在互联网平台的不断升级过程中也面临着一定的技术升级风险。

九、经营季节性波动风险

从总体上看，电子商务行业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其中第二、三季度成交量较少，第一、四季度的成交量则较多。虽然医药电子商务作为用户日常生活所需，其消费需求较为稳定，但是受整个电子商务行业的季节性影响，医药电商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该特征使得公司从事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业务经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变化特征，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一、一般释义

简 称		释 义
挂牌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道拓医药	指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拓文化	指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玉龙投资	指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宏桂投资	指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艾云慧信	指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点客信息	指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静涛药业	指	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助美信息	指	上海助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的行为
本说明书/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事务所/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	指	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
专业词汇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	指	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提供药品（含医疗器械）信息的服务活动。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分为经营性和非经营性两类。经营性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有偿提供药品信息等服务的活动；非经营性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无偿提供公开的、共享性药品信息等服务的活动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	指	通过互联网提供药品（包括医疗器械、直接

		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 交易服务的电子商务活动
执业药师	指	经全国统一考试合格, 取得《执业药师资格证书》并经注册登记, 在药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中执业的药学技术人员。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 for Pharmaceutical Products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的缩写, 是企业对企业之间的营销关系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的缩写, 是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

注: 公开转让说明书中, 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 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6
目 录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	12
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8
五、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22
六、设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2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8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2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35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37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40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47
五、公司商业模式	52
六、行业基本情况	5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76
三、独立运营情况	77
四、同业竞争	78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	80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8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6
一、财务会计报告	86
二、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整体评价	103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03
四、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分析	130
五、税项	144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45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6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47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47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8
十一、风险因素	150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54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况的说明	154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54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56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58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59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9
二、主办券商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61
四、审计机构声明	16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3
第七节 附件	164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Shanghai Daotuo Health.Co.Ltd
- 3、法定代表人：马健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8 月 11 日
- 5、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 年 8 月 30 日
- 6、注册资本：发行前人民币 120 万元、发行后人民币 141.1765 万元
- 7、住所：上海市徐汇区浦北路 270 号 1 号楼 303 室
- 8、邮编：200235
- 9、电话：021-66291630
- 10、传真：021-66291650
- 11、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徐梅莉
- 12、电子邮箱：dtwh@51daifu.com

13、所属行业：根据由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

14、经营范围：为医药行业提供互联网软件服务，并参与医药行业新药研发的软件建设，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网络工程维护，计算机技术咨询，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并提供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15、组织机构代码：792737341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公司股份总额、股票种类、每股面值及转让方式

公司股份总额：发行前 1,200,000 股、发行后 1,411,765 股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

股票转让：协议转让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

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格于《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限售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挂牌时持股股东及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股份数量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挂牌之日可转让股份数（股）
1	马健	604,800	42.84%	-
2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252,720	17.90%	-
3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8.50%	-
4	赵滢	111,240	7.88%	-
5	周敏	111,240	7.88%	-
6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059	9.00%	127,059
7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4,706	6.00%	84,706
合计		1,411,765	100.00%	211,765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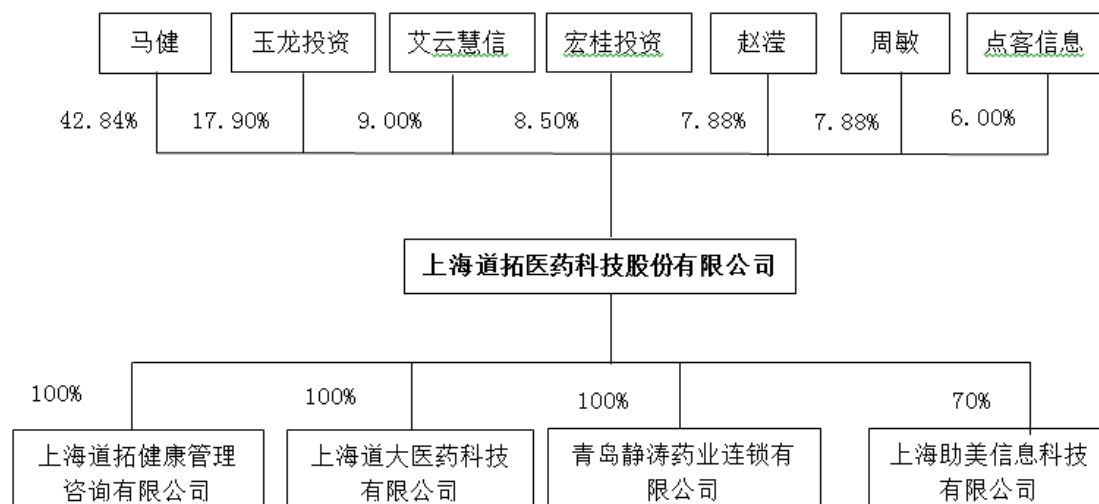
发行前，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马健	604,800	50.40%
2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252,720	21.06%
3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10.00%
4	赵滢	111,240	9.27%
5	周敏	111,240	9.27%
合计		1,200,000	100.00%

发行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马健	604,800	42.84%
2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252,720	17.90%
3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8.50%
4	赵滢	111,240	7.88%
5	周敏	111,240	7.88%
6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059	9.00%
7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4,706	6.00%
合计		1,411,765	100.00%

发行后，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公司自然人股东马健、周敏和赵滢均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在中国境内有住所，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法人股东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企业股东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依法有效存续，在中国境内有住所，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定向发行前，马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40%的股份，并通过持有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桂投资”）40.83%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4.083%的股份。因此，马健先生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4.483%股份。

定向发行后，马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2.84%的股份，并通过持有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桂投资”）40.83%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3.47%的股份，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6.31%股份。

马健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最近两年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¹、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能够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并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马健，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8月至2002年2月任江苏省扬中市人民医院医师；2002年3月至2006年8月任上海仁爱医疗集团沪申五官科医院院长；2006年9月至2015年6月历

¹ 马健先生经2015年7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经2015年10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长。

任道拓文化监事、总经理、董事；2015年7月-9月担任公司董事，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三）其他持股5%以上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周敏，女，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1997年12月，历任江苏省扬中市人民医院护士、护士长；1998年1月至1998年10月，任航天工业部8511研究所医务室护士；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任仁爱广告有限公司广告主管；2006年7月至今，任公司营销总监、副总经理、董事。

2、赵滢，女，199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在读，2012年9月至今在上海大学信息工程专业就读。

（四）机构股东基本情况

1、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06%的股份，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玉龙

设立日期：2009年11月1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住所：扬中市经济开发区港兴路588号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与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玉龙	600.00	60%
2	陈铭	400.00	40%
合计		1,000.00	100.00%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为陈玉龙、陈铭以自有资金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

行)》等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2、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宏桂投资持有公司 10%的股份，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马健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14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三层 S 区 2014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宏桂投资的合伙人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信息	合伙人类型	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马健	普通合伙人	19.60	40.83%
2	陈玉龙	有限合伙人	8.19	17.06%
3	赵滢	有限合伙人	3.605	7.51%
4	周敏	有限合伙人	3.605	7.51%
5	陈帮贯	有限合伙人	3.00	6.25%
6	张爱华	有限合伙人	1.00	2.08%
7	徐梅莉	有限合伙人	3.00	6.25%
8	丁彩锋	有限合伙人	3.00	6.25%
9	谢正东	有限合伙人	2.00	4.17%
10	余江	有限合伙人	1.00	2.08%
合计			48.00	100.00%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马健、陈玉龙、赵滢、周敏、陈帮贯、张爱华、徐梅莉、丁彩锋、谢正东及余江十人出资成立，系为激励公司员工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宏桂投资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投资和经营活动。宏桂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募集资金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3、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后，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00%的股份，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品高

设立日期：2012 年 4 月 1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26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1157 号 308 室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1	39.592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9.7941%
上海市长宁区投资服务中心（上海市长宁区产业发展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3,000	11.8765%
上海豫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	8.9074%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	5.5424%
汪建刚	1,300	5.1465%
上海硕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3.9588%
上海朗程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0	3.9588%
上海艾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9	1.2233%
合计	25,260.00	100.00%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于 2015 年 4 月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11319），履行了私募基金备案程序。

4、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430177）

定向发行后，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00%的股份，其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黄梦

设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277,276,325 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2 幢 4202 室

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前十大股东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梦	14,999,760	29.98%
2	胡敏	4,999,920	9.99%
3	刘毅	4,984,920	9.96%
4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765,000	7.52%
5	金园	2,845,360	5.69%
6	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10,000	5.02%
7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10,000	5.02%
8	栾铁军	2,329,858	4.66%
9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5,000	2.51%
1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701,330	1.40%
合计		40,901,148	81.75%

注：2015 年 9 月，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原总股本 65,861,36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2.10 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5 年 9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 年 9 月 10 日。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77,276,325 股。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五）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马健先生担任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执行合伙人，持有其 40.83%份额；同时，股东周敏、赵滢分别持有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7.51%份额。定向发行的认购对象中，艾云慧信持有点客信息 7.52%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2006 年 8 月 30 日，道拓文化设立

公司系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拓文化”）依法整体变更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道拓文化于 2006 年 8 月 30 日由陈玉龙、鄂有阳、马健、叶莉莉、周敏和吕卫华共同出资设立，住所为上海市崇明县堡镇向阳路西首 8 幢 312 号，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310230211174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 万元。

上海华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24 日出具华会发（2006）第 99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6 年 8 月 24 日止，道拓文化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2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道拓文化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陈玉龙	35.28	35.28	29.40%	货币
鄂有阳	35.28	35.28	29.40%	货币
马健	12.36	12.36	10.30%	货币
叶莉莉	12.36	12.36	10.30%	货币
周敏	12.36	12.36	10.30%	货币
吕卫华	12.36	12.36	10.30%	货币
合 计	120.00	120.00	100.00%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9 月 15 日，道拓文化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股东吕卫华将其所持道拓文化 10.3%的股权以 4.0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马健，同意股东鄂有阳将其所持道拓文化 29.4%的股权转让给马小莹（鄂有阳与马小莹系夫妻关系），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取得注册号为 3102300002636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本次股东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道拓文化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陈玉龙	35.28	35.28	29.40%	货币
马小莹	35.28	35.28	29.40%	货币
马健	24.72	24.72	20.60%	货币
叶莉莉	12.36	12.36	10.30%	货币
周敏	12.36	12.36	10.30%	货币
合 计	120.00	120.00	100.00%	

（三）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28 日，道拓文化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股东马健受让陈玉龙持有的道拓文化 6% 的股权，同意股东马健受让马小莹持有的道拓文化 29.4% 的股权，同意赵滢受让叶莉莉持有的道拓文化 10.3% 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陈玉龙、马小莹分别与马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玉龙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6% 的股权作价 7.2 万元转让给马健，马小莹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29.4% 的股权作价 35.28 万元转让给马健。同日，叶莉莉与赵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叶莉莉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10.3% 的股权作价 12.36 万元转让给赵滢，其他股东书面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此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取得注册号为 3102300002636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本次股东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马健	67.20	67.20	56.00%	货币
陈玉龙	28.08	28.08	23.40%	货币
赵滢	12.36	12.36	10.30%	货币
周敏	12.36	12.36	10.30%	货币
合 计	120.00	120.00	100.00%	

（四）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0 月 28 日，道拓文化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玉龙投资受让陈玉龙

持有的道拓文化 23.4%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陈玉龙与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玉龙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23.4%的股权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玉龙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取得注册号为 3102300002636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本次股东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马健	67.20	67.20	56.00%	货币
玉龙投资	28.08	28.08	23.40%	货币
赵滢	12.36	12.36	10.30%	货币
周敏	12.36	12.36	10.30%	货币
合 计	120.00	120.00	100.00%	

（五）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马健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5.6%的股权作价 26.88 万元转让给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2.34%的股权作价 11.232 万元转让给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赵滢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1.03%的股权作价 4.944 万元转让给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敏将其持有道拓文化 1.03%的股权作价 4.944 万元转让给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 4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取得注册号为 3102300002636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本次股东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马健	60.480	60.480	50.400%	货币
玉龙投资	25.272	25.272	21.060%	货币
宏桂投资	12.000	12.000	10.000%	货币
赵滢	11.124	11.124	9.270%	货币
周敏	11.124	11.124	9.270%	货币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0%	
----	---------	---------	----------	--

(六)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1 日，大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5]005576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道拓文化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为 4,041,215.60 元。

2015 年 6 月 19 日，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财评报字[2015]第 093 号《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道拓文化经评估的净资产总额为 4,206,161.56 元。

2015 年 6 月 26 日，道拓文化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股份改制基准日，将道拓文化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暂定为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同时，道拓文化本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折股方案：同意将大华审字[2015]005576 号《审计报告》确定的账面净资产 4,041,215.60 元按 3.3677: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12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剩余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的 2,841,215.60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有限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由股份公司承继。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和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之股东监事成员。

2015 年 7 月 15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091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20 万元。

201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 310230000263680 的《营业执照》。

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马健	604,800	50.40%	净资产折股
玉龙投资	252,720	21.06%	净资产折股
宏桂投资	12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赵滢	111,240	9.27%	净资产折股
周敏	111,240	9.27%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200,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或曾经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公司的设立及历次增资、股东股权转让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

五、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分公司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拥有 4 家子公司，其中持有道拓健康、道大医药、青岛静涛的股权比例均为 100%，持有助美信息的股权比例为 70%。

1、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敏

设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00 万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浦北路 270 号 1 号楼 201、202 室

经营范围：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一类医疗器械、体温计、血压计、磁疗器具、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卫生口罩、家用血糖仪、血糖试纸条、妊娠诊断试纸（早早孕检测试纸）、避孕套、避孕帽、轮椅、医用无菌纱布的销售，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体育用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股权变动情况

①2013 年 10 月，道拓健康成立

道拓健康由道拓文化出资成立，道拓文化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缴纳了认缴出资 20 万元。

上海锐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道拓健康（筹）截至 2013 年 9 月 16 日止

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13 年 9 月 22 日出具了锐阳验字（2013）第 14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9 月 16 日止，道拓健康已收到道拓文化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道拓健康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准的注册号为 310104000557725 的营业执照。

道拓健康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道拓文化	20	100%	货币
	合计	20	100%	-

②2013 年 11 月，增资至 100 万元

2013 年 11 月 4 日，道拓健康股东作出注册资本由 2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的决定，由道拓文化及公司新增股东马健认缴，增资价格为 1 元/股，2013 年 10 月 30 日，道拓文化缴纳出资 79.9 万元，马健缴纳出资 0.1 万元，完成本次增资。

上海锐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道拓健康截至 2013 年 10 月 30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出具了锐阳验字（2013）第 17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0 月 30 日止，道拓健康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8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道拓健康于 2013 年 11 月 11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0400055772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道拓健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道拓文化	99.9	99.9%	货币
2	马健	0.1	0.1%	货币
	合计	100	100%	-

③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13 日，道拓健康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马健将所持有道拓健康 0.1% 的股权转让给道拓文化。同日，马健与道拓文化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马健将其所持有道拓健康 0.1% 的股权作价 0.1 万元转让给道拓文化。

本次股权转让后，道拓健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道拓文化	100	100%	货币

	合计	100	100%	-
--	----	-----	------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道拓健康不存在股票发行的情形，道拓健康的设立、增资及股权转让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纠纷。

2、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梅莉

设立日期：2014年9月25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36、38号201室

经营范围：从事医药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不得从事诊疗活动）；一类医药器械、体温计、血压计、磁疗器具、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卫生口罩、家用血糖仪、血糖试纸条、妊娠诊断试纸（早早孕检测试纸）、避孕套、避孕帽、轮椅、医用无菌纱布、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体育用品、化妆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股权变动情况

①道大医药的成立

道大医药由道拓健康于2014年认缴出资1000万元成立，于2014年9月25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核准的注册号为310113001229630的营业执照。

道大医药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道拓健康	1000	100%	货币	2014年9月前
	合计	1000	100%	-	-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2月28日，道大医药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道拓健康将所持有道大医药100%的股权转让给道拓文化。同日，道拓健康与道拓文化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道拓健康将其所持有道大医药100%的股权转让给道拓文化，本次股权

转让后，道大医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道拓文化	1000	100%	货币	2034 年 9 月前
	合计	1000	100%	-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道大医药不存在股票发行的情形，道大医药的设立、增资及股权转让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纠纷。

3、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敏

设立日期： 2011 年 10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住所：青岛市城阳区瑞阳路 307 号甲

经营范围：零售（连锁）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预包装食品、医疗器械。

（2）股权变动情况

①静涛药业的成立

静涛药业的前身为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于 2011 年由吴冬楚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

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出具青康帮内验字（2011）第 13-B011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10 月 26 日止，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已收到吴冬楚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经青岛市城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取得注册号为 3702142300686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静涛药业的前身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冬楚	50	100%	货币
	合计	50	100%	-

②增资至 51 万元

2012 年 2 月 10 日，喜乐药业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51 万元的决定，由公司新增股东占静环认缴同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2012 年 2 月 14 日，占静环缴纳出资 1 万元，完成本次增资，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青岛仲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出具“青勋所内验字（2012）第 02-01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2 月 14 日止，已经收到占静环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万元。变更后公司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51 万元。

本次增资后，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冬楚	50	98.04%	货币
2	占静环	1	1.96%	货币
	合计	51	100%	

③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0 月 18 日，吴冬楚、占静环分别与道拓文化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吴冬楚将其持有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98.04%的股权转让给道拓文化，占静环将其持有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1.96%的股权转让给道拓文化。股权转让后，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道拓文化	51	100%	货币
	合计	51	100%	

④名称变更

2014 年 8 月 4 日，青岛喜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股东作出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⑤增资至 2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2 日，股东决定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 万元，同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静涛药业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取得青岛市城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02142300686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静涛药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道拓文化	200	100%	货币
	合计	200	100%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静涛药业不存在股票发行的情形，静涛药业的设立、增资及股权转让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纠纷。

4、上海助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助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谢霞飞

设立日期：2015 年 8 月 10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 36、38 号 302 室

经营范围：在信息、软件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工程，为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提供筹备策划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2）股权变动情况

助美信息由道拓文化和蔡素雄出资成立，其中道拓文化认缴出资额 70 万元，蔡素雄 30 万元。

2015 年 8 月 10 日，助美信息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闸北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130012296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助美信息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出资时间
1	道拓文化	70 万元	货币	70%	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10 年内
2	蔡素雄	30 万元	货币	30%	
合计		100 万元		1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助美信息不存在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的情形，助美信息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纠纷。

（二）参股公司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家参股公司浙江嘉信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30% 出资额，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浙江嘉信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荣

设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9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住所：嘉兴市周安路 1059 号 11 幢 13 楼

经营范围：健康产业投资管理；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嘉信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浙江嘉信元达物流有限公司	700.00	-	70.00%
2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30.00%
合计		1000.00	-	100.00%

2015 年 11 月 9 日，浙江嘉信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01MA28A22K4J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六、设立以来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以来无资产重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现由 5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间
马健	董事长	2015.7.15-2018.7.14
陈玉龙	董事	2015.7.15-2018.7.14
周敏	董事	2015.7.15-2018.7.14
崔杰	董事	2015.10.20-2018.7.14
陈帮贯	董事	2015.7.15-2018.7.14

马健，详见本节之“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陈玉龙，男，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学历。1992 年 1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江苏华夏电器厂副总经理；1997 年 1 月至

2005年7月，任有能集团副总裁；2005年7月至2007年9月，任镇江泰隆电仪阀门厂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江苏兆伏爱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江苏普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15年9月，兼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敏，女，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1997年12月，历任江苏省扬中市人民医院护士、护士长；1998年1月至1998年10月，任航天工业部8511研究所医务室护士；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任仁爱广告有限公司广告主管；2006年7月至今，任公司营销总监、副总经理、董事。

崔杰，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84年7月至1995年9月，任安徽师范大学数学系讲师；1998年7月至2000年1月，任上海美宁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工程师；2001年12月至今，任上海慧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投资发展部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艾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2014年12月至今，任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月至今，任上海诺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帮贯，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4月至2007年2月，任南京汇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战略咨询顾问；2007年4月至2009年3月，任上海奥美互动广告公司客户经理；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任北京宏润天泽营销科技公司客户总监；2010年4月至2013年6月，任上海新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总监；2015年7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程序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

监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间
刘毅	监事	2015.10.20-2018.7.14
王云	监事会主席	2015.7.15-2018.7.14

丁彩锋	职工代表监事	2015.7.15-2018.7.14
-----	--------	---------------------

刘毅，男，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3月至2004年7月任上海和雍贸易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04年7月至2008年2月任上海橙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监助理；2008年3月至今任上海点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云，女，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学历。2002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11月至2014年2月，任江苏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2月至今，任扬中玉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丁彩锋，男，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4月至2003年9月，任新华日报报业集团《南京晨报》记者；2003年10月至2004年8月，任上海绿谷集团文案策划；2004年8月至2007年7月，任甘诺宝力上海公司策划经理；2007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贵州同济堂药业销售总监；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项目总监；2015年7月至今，兼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4人，人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间
马健	总经理	2015.7.15-2018.7.14
周敏	副总经理	2015.7.15-2018.7.14
徐梅莉	董事会秘书	2015.7.15-2018.7.14
王代兄	财务负责人	2015.7.15-2018.7.14

马健，详见本节之“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周敏，详见本节之“七”之“（一）董事会成员”。

徐梅莉，女，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5月至2003年5月，任武警上海总队医院护士；2003年6月至2006年12月，任沪申五官科医院护士；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客服；2009年1月至2012年4月，任伊盼妮欧美容化妆品有限公司分店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代兄，女，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10月至2009年9月，任上海美泉宫沐浴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南通康公馆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6月，任上海浦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马健，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信息 之“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丁彩锋，现任公司项目总监，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信息 之“七”之“（二）监事会成员”。

余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安岳支行系统集成工程师；1998年5月至2002年3月，任中山卡丹路皮具有限公司信息技术经理；2002年3月至2003年3月，任北广东牙签化妆品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3年4月至2005年6月，任广东乐意网络项目经理；2005年7月至2007年11月，任《中国家庭医生》杂志社软件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上海优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7月至10月，任公司监事。

谢正东，男，198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3月至2011年2月，任安徽美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PHP 程序员；2011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上海准邻网络有限公司 PHP 程序员；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支持/维护工程师。

（五）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

公司上述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协议》。为保持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 1、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2、给员工发展的空间和提升的平台：建立完善的竞争机制，鼓励员工通过正当竞争上岗；岗位轮换制度；建立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估体系。

3、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模式，公司采取了岗位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结构薪酬模式，充分调动积极性。

4、完善福利体系，包括：保险金；带薪年假；职务晋升；年终奖励。

5、计划根据未来业绩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建立学习型团队，加强培训体系建设；强化对离职后的员工管理。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557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元）	3,589,717.03	2,277,816.28	1,144,980.94
非流动资产（元）	536,819.51	572,764.69	125,030.84
资产合计（元）	4,126,536.54	2,850,580.97	1,270,011.78
流动负债（元）	2,198,048.76	565,567.12	513,935.35
非流动负债（元）	-	-	-
负债合计（元）	2,198,048.76	565,567.12	513,935.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元）	1,928,487.78	2,284,186.33	755,103.14
少数股东权益（元）	-	827.52	973.29
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1,928,487.78	2,285,013.85	756,076.4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1	1.90	0.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1	1.90	0.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27%	19.84%	4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74%	15.31%	55.40%
流动比率（倍）	1.63	4.03	2.23
速动比率（倍）	1.28	4.01	2.23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6,403,707.33	10,795,131.54	7,481,302.83
净利润（元）	-355,526.07	1,528,937.42	713,40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354,811.07	1,529,083.19	713,427.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362,833.94	1,542,461.29	691,20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362,118.94	1,542,607.06	691,227.47

销售毛利率（%）	78.64	99.06	97.4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6.87	100.55	17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7.25	100.99	17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2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27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29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29	0.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11	115.05	61.26
存货周转率（次）	3.48	0.79	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045.99	1,874,999.54	231,605.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1.56	0.19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68 号东方金融广场 B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余政

联系电话：010-85127737、021-60453962

传真：010-85127872、021-58769538

项目负责人：梁军

项目组成员：李振、郝晓鹏、谭苑、卞进、夏鑫源

（二）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单位负责人：吴明德

联系电话：021-61059000

传真：021-61059100

经办律师：杨敏、徐翀、范立磊

（三）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联系电话：010-5835000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华忠、汤孟强

（四）资产评估机构：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中信京城大厦 3902

负责人：杨林

联系电话：010-84865039

传真：010-84865027

经办资产评估师：王小华、殷秀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电话：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69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以互联网为基础，致力于为医药健康电商提供运营技术服务及互联网医疗健康咨询服务等。

目前，公司的主要服务分为三大部分：

1、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主要是为客户搭建与运营电子商务平台、建立医药电商流程与管理体系、提供电商 CRM 系统及 ERP 对接系统的开发与维护等各种技术服务。

2、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主要是以医生在线平台为依托，提供肿瘤、美容等方面的健康咨询服务。同时，开发医路伴社区平台，搭建医患之间新的沟通桥梁，开拓增值新业务。

3、医疗器械分销，主要是直接进行医疗器械采购，并向医疗器械零售流通企业等客户进行分销，从而通过获得商品进销差额，来实现利润增长。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

（1）搭建与运营电子商务平台服务

公司与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进行网上药房战略合作，帮助其搭建电子商务平台、申报电子商务合法资质，提供规范运营指导以及电子商务平台运营服务，建立多方位的产品销售及互联网分销服务体系。医药电商交易平台技术由公司自己开发搭建，并提供软件开发、系统维护和软件技术咨询等服务，同时，公司通过运营该平台实现了 OTC 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计生用品等商品的在线陈列展示、客户在线下单订购、商品货款在线支付、物流配送管理等整体服务，最终实现商品的在线销售。

此外，第三方电商交易平台拥有强大的流量和品牌优势，能够使医药企业最大化利用网络优势来拓展销售渠道。公司利用京东、天猫、一号店等大型电子商务平台，协助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实现第三方平台（如天猫医药馆）的接入，并

负责其网上旗舰店的运营工作，主要包括：网上店铺申请及装修、数据库搭建和处理、客服服务、快递配送和服务、运营推广、日常运营和维护、产品和销售管理、客户关系维护、平台关系维护等。



(2) 协助建立医药电商平台及培训医药电商团队服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互联网为基础，在运营医药电子商务平台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培养了药品、器械、计生情趣、保健品、隐形眼镜等五大类运营团队。公司与柳州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合作，协助其建立医药电商平台并为其提供医药电商团队培训，包括网络技术支持、产品管理、网络营销策划、售前售后服务等。

2、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

公司除了提供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外，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的开发和运营取得长足发展，与全国三甲医院体检中心、整形医院、肿瘤等科室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为医药电商的深度发展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及未来市场空间。目前，公司的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涉及的领域主要为肿瘤与美容两大领域。

(1) “医生在线”医疗门户网站

公司通过“医生在线”门户网站，根据患者的健康需求，医生可以在线解答患

者的健康疑问，为患者提供相关的医疗信息。同时，公司能够为患者提供与其自身健康情况相符的医院与科室信息，为患者寻找就医满意的医院与科室，进行相关服务的精确匹配，提高患者就医效率。比如，依托“医生在线”门户网站，能够为肿瘤患者提供全方位的就医服务安排，从肿瘤体检到肿瘤治疗（手术、放疗、化疗）——精准治疗、中医治疗、生物治疗及海外就医等方面提供一站式就医服务。

此外，公司通过自身的医疗门户网站，积累了与各大医院和科室紧密合作关系的资源，通过设立健康管理项目、肿瘤项目和助美项目，提供售后的医疗服务等增值服务。

（2）医路伴（离院病人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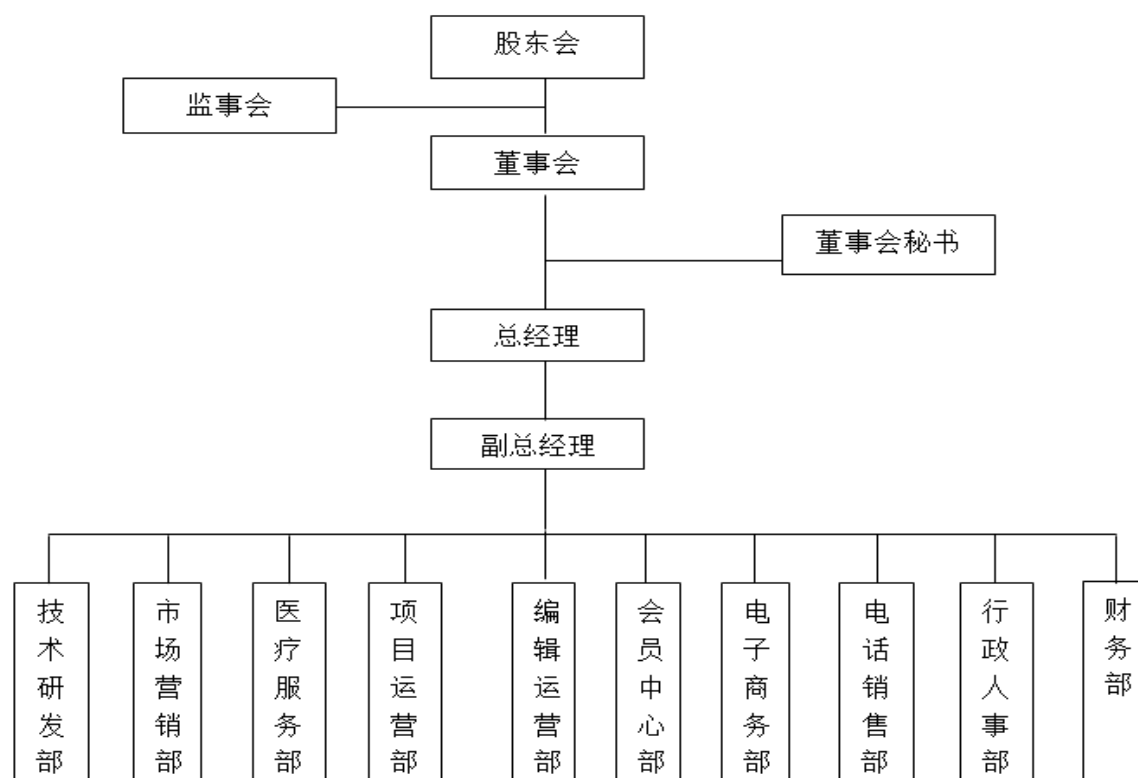
医路伴是一款专业高效的医院管理系统，用于管理医院医生，帮助医患之间进行沟通的综合平台。通过医路伴，患者可以与自己熟悉信任的医生建立长期稳定的联系，有充分的时间和机会与医生进行沟通，直接消除传统门诊的沟通障碍，并简单的管理自己的病历报告。利用医路伴，医生可以与其就诊的患者建立更紧密的联系，并提供特色的随诊、跟踪、交流、检索电子处方等功能，是医生的重要行医辅助工具。医生也可以为自己的患者群提供各种多样的特色服务。同时，医院通过医路伴可以有效监管医生院外的就诊行为，提高就医效率，为医院建立单独数据库，提供大数据支持。

3、医疗器械分销服务

由于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与线下连锁大药房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如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因而，公司充分利用已有的渠道资源，通过设立子公司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医疗器械分销业务，利用自身可以集中客户采购需求而增强自身采购议价能力的优势，直接进行医疗器械采购，并向医疗器械零售流通企业等客户进行分销，获取商品进销价差。其中涉及的产品主要是血糖试纸、血糖仪、避孕套、助听器、鼻腔喷雾、轮椅等第二类医疗器械。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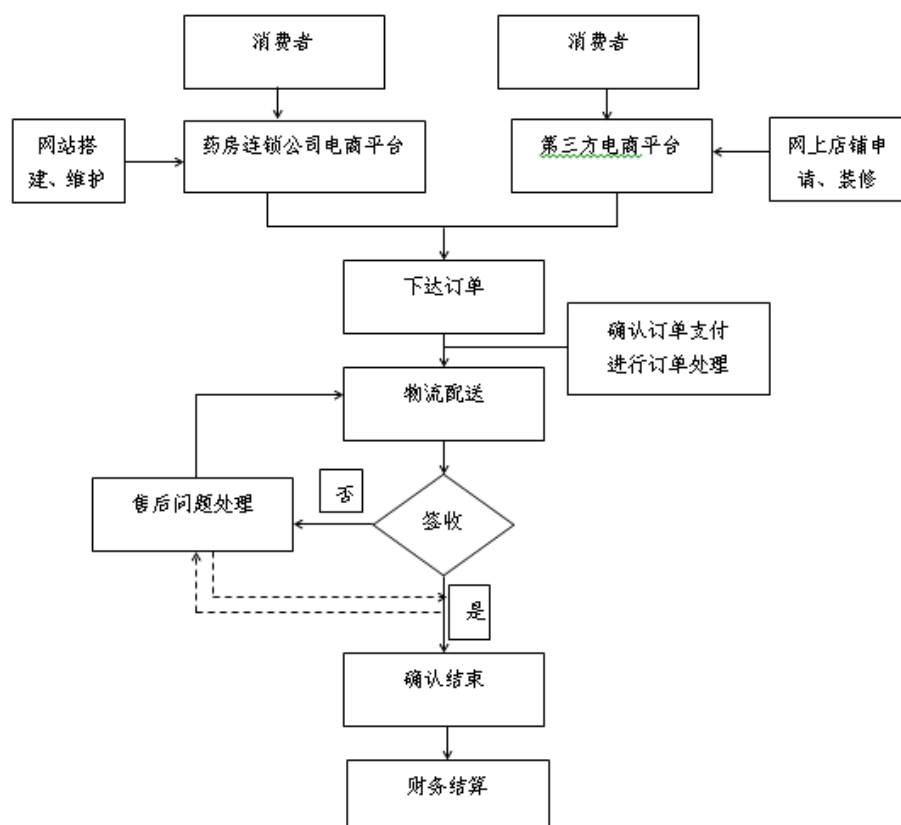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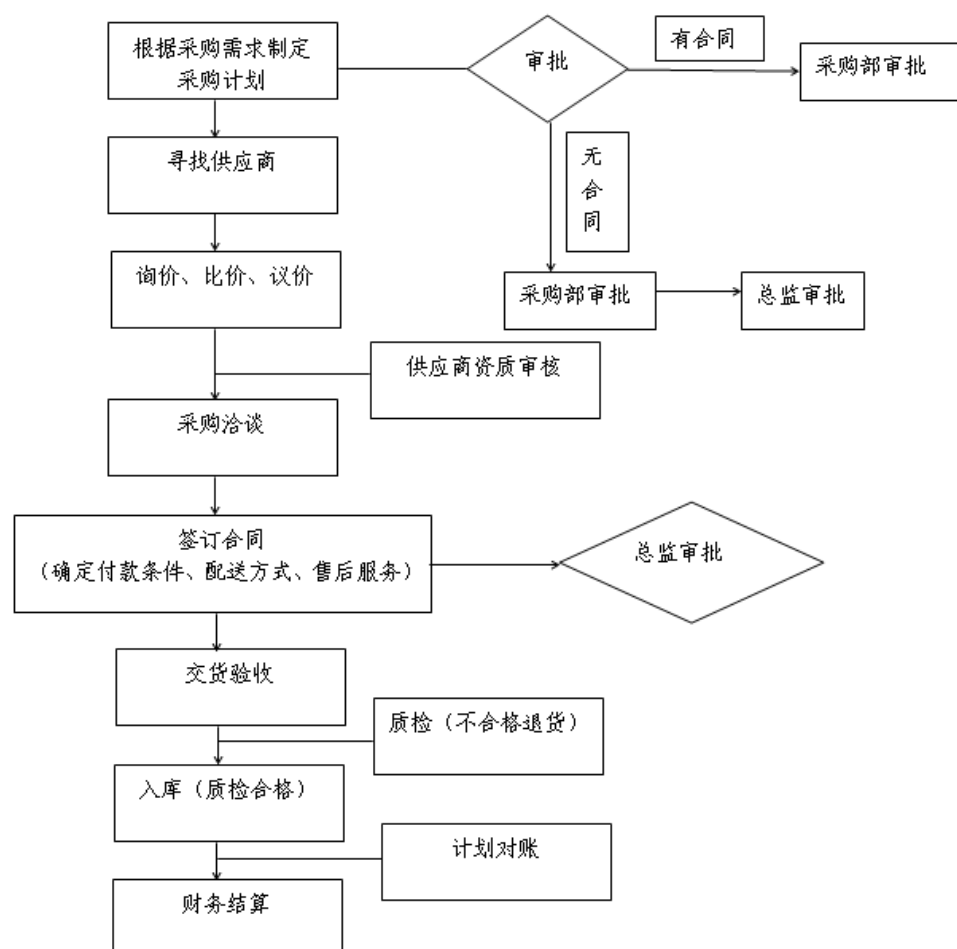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运行有效。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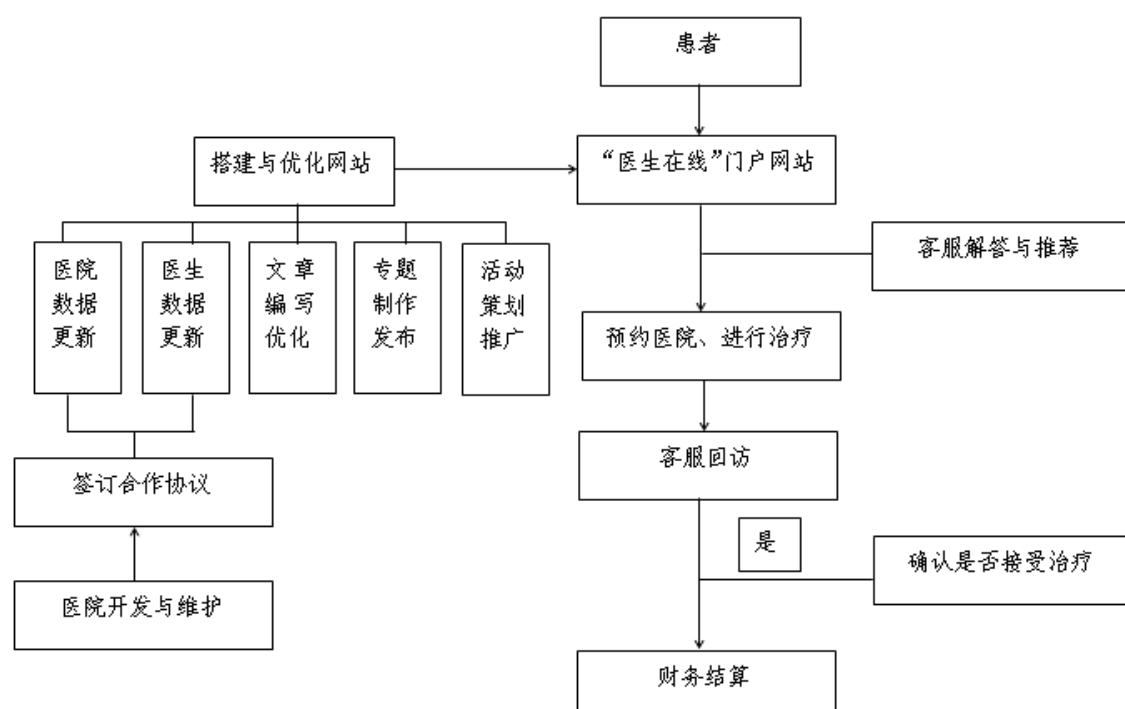
1、医药电商平台运营销售流程



2、采购流程



3、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主要技术

公司为软件企业，目前拥有 18 项软件著作权，形成了 17 人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的资深研发人员在加入公司之前在互联网行业已经有了多年的研发经验，加入公司后，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将互联网同医疗行业进行深度结合，并形成了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医药病（3D）精准垂直搜索”。3D 分别为医生（Doctor）、药品（Drug）以及疾病（Disease），该技术通过医生在线、药到病除、医路伴多个网站联合运营，为用户实现医院、医生、疾病、药品的精准查找，获得专业资讯和咨询，结合线下医院服务的一站式平台，通过进行搜索优化，包括：根据用户搜索频率及用户 DSR 评分，自动计算医院、医生、药品权重及相关性，积累了大批的忠实用户，并为后续的移动医疗产品开发积累了大数据基础。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取得任何专利。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18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道拓订单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60266 号	未发表	2013-12-23	原始取得	道拓健康
2	道拓商品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60247 号	未发表	2013-12-23	原始取得	道拓健康
3	道拓基于医生和患者网络社区交流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81264 号	未发表	2014-08-04	原始取得	道拓健康
4	道拓基于互联网远程会诊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81218 号	未发表	2014-08-04	原始取得	道拓健康
5	道拓全国数据库医生、医院实时查询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81241 号	未发表	2014-08-04	原始取得	道拓健康
6	道拓全国药品数据库查询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81174 号	未发表	2014-08-04	原始取得	道拓健康
7	道拓网上药房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47095 号	2011-06-01	2011-11-16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8	道拓寿命计算器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47098 号	2011-02-01	2011-11-16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9	道拓基于互联网在线医生咨询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7023 号	2011-06-01	2012-04-13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0	道拓医院预约就诊服务系统	软著登字第	2011-04-02	2012-04-13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应用软件 V1.0	0397022 号				
11	道拓特殊订单的安全发货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1664 号	2014-06-19	2014-09-19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2	道拓家用可穿戴设备数据接入和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1700 号	2014-06-24	2014-09-22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3	道拓基于互联网远程心电监护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1702 号	2014-06-28	2014-09-22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4	道拓会员集中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1705 号	2014-06-30	2014-09-22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5	道拓多平台多快递物流优化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1610 号	2014-06-30	2014-09-22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6	道拓多供应商代发发货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3494 号	2014-06-30	2014-09-25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7	道拓基于互联网患者信息远程分析系统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13496 号	2014-06-30	2014-09-25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18	道拓多终端网络发票打印系统应用软件（网络版）V1.0	软著登字第 0820829 号	2014-06-04	2014-10-13	原始取得	道拓文化

注：上述著作权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3、软件产品登记证

序号	软件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道拓医院预约就诊服务系统应用软件 V1.0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沪 DGY-2012-1593	2012.9.10	5 年

4、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申请中的注册商标（包括已受理及正在申请未受理的）1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及范围	申请日期
1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571603	医药制剂、医用同位素、医用氧、心电图描记器电极用化学导体、隐形眼镜用溶液、卫生消毒剂、医用营养食物、空气净化制剂、医用敷料、卫生垫	2014.10.24
2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571827	医疗器械和仪器、牙科设备和仪器、医用紫外线灯、医用激光器、助听器、奶瓶、避孕套、外科植入物（人造材料）、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	2014.10.24
3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572182	技术研究、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托管计算机站（网站）、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服务器托管、云计算、	2014.10.24

				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	
4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5733521 (申请中)	技术研究;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托管计算机站(网站); 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 服务器托管; 云计算; 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	2014.11.18
5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医生在线	15734815 (申请中)	技术研究;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托管计算机站(网站); 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 云计算; 通过网站提供计算机技术和编程信息; 服务器托管;	2014.11.18
6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助美	17457769 (申请中)	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软件更新; 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计算机系统设计; 软件运营服务(SaaS); 计算机软件咨询; 网站设计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艺术品鉴定;	2015.07.17
7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悦美	17457570 (申请中)	医疗诊所服务; 医疗按摩; 医院; 保健; 理疗; 牙科; 医药咨询; 整形外科; 头发移植; 健康咨询;	2015.07.17
8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助美	17457842 (申请中)	医疗诊所服务; 医疗按摩; 医院; 保健; 理疗; 牙科; 医药咨询; 整形外科; 头发移植; 健康咨询;	2015.07.17
9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悦美	17457174 (申请中)	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软件更新; 计算机系统设计; 网站设计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运营服务(SaaS); 计算机软件咨询; 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艺术品鉴定;	2015.07.17
10	上海道拓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悦美	17457640 (申请中)	可下载的影像文件; 便携式计算机专用包; 电话铃音(可下载); 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 连接器(数据处理设备); 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 计算机游戏软件; 可下载的音乐文件;	2015.07.17

11	上海道拓 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助美	17457660 (申请中)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已录制的 的计算机程序(程序);连接器 (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程序 (可下载软件);计算机游戏软 件;可下载的音乐文件;可下载 的影像文件;便携式计算机专用 包;电话铃声(可下载);	2015.07.17
----	----------------------	-----------	-------------------	---	------------

注:上述所有权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5、公司的域名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日期
1	xheye.net	道拓文化	2013-03-28	2018-03-28
2	51daifu.com	道拓医药	2006-07-24	2017-07-24
3	51daifu.net		2006-07-24	2017-07-24
4	91yao.com		2008-06-17	2021-06-17
5	91yao.net		2008-06-17	2021-06-17
6	91petct.com		2011-06-29	2016-06-29
7	guide-corp.com		2011-09-21	2017-09-21
8	91drug.cn	静涛药业	2008-06-17	2017-06-17
9	91drug.com	静涛药业	2008-06-17	2017-06-17
10	91drug.net	静涛药业	2008-06-17	2017-06-17
11	jingtaoyao.com	静涛药业	2015-06-15	2016-06-15
12	jingtaoyao.net	静涛药业	2015-06-15	2016-06-15
13	jingtaoyao.cn	静涛药业	2015-06-17	2016-06-17
14	yiluban.net	道拓健康	2013-07-01	2017-07-01
15	yiluban.com	道拓健康	2013-07-01	2017-07-01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单位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道拓文化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沪)-非经营性-2013-0090	2013.9.17	2018.9.16
2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道拓文化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沪)-非经营性-2013-0091	2013.9.17	2018.9.16
3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道拓文化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沪R-2014-0102	2014.5.30	—
4	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审核同意书	道拓文化	上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沪卫(中医)网审[2014]第10134号	2014.6.12	2016.6.11
5	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审核同意书	道拓健康	上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沪卫(中医)网审[2014]第10109号	2014.5.16	2016.5.15
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道大医药	上海市闸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沪闸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05号	2015.1.20	-

7	药品经营许可证	静涛药业	青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鲁 BA5321802	2012.2.6	2016.10.10
8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静涛药业	青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鲁 B05322013F001	2013.12.12	2018.12.11

注：因道拓文化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公司正在办理《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的企业名称变更。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形。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及生产设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4,529.91	2,736.82	1,793.09	39.58%
运输设备	500,000.00	158,333.33	341,666.67	68.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7,369.25	404,402.00	172,967.25	29.96%
合计	1,081,899.16	565,472.15	516,427.01	47.73%

2、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经营用房屋所有权。

3、公司租赁的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共租赁六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年租金	年物业管理费	租赁期限	签署日
1	道拓文化	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496号（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465 m ²	85,000元	无	2013年7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	2013.7.1
2		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496号（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300 m ²	54,750元	无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1.15
3		上海晶澳太阳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36、38号302室	753.89m ²	687,924元	63,336元	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	2014.8.18
4	道拓健康	上海晶澳太阳能光伏科技有	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36、38号	474.18m ²	484,620元	39,840元	自2014年9月1日起至2016	2014.8.18

		限公司	201 室				年 8 月 31 日止	
5	静涛药业	衣方晗	青岛市城阳区瑞阳路 307 号甲室	170m ²	80,000 元	无	自 2014 年 9 月 10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9 日止	2014.8.27
6		刘温田	青岛市李沧区正定四路 8 号-1 室	98.6 m ²	65,000 元	无	2015 年 3 月 6 日至 2018 年 3 月 5 日	2015.2.6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98 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构成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技术及研发人员	17	17.35%
管理及行政人员	20	20.41%
营销及运营人员	16	16.33%
采购及仓管人员	18	18.37%
财务人员	3	3.06%
客服人员	24	24.49%
合计	98	100.00%

2、员工学历分布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24	24.49%
大专	48	48.98%
中专	26	26.53%
合计	98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构成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30 岁以下	61	62.24%
31~40 岁	29	29.59%
41~50 岁	7	7.14%
51 岁以上	1	1.02%
合计	98	100.00%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马健，详见第一节 基本信息 之“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丁彩锋，详见第一节 基本信息 之“七”之“（二）监事会成员”。

余江，详见第一节 基本信息 之“七”之“（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谢正东，男，198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3月至2011年2月，任安徽美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PHP 程序员；2011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上海准邻网络有限公司 PHP 程序员；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支持/维护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名称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合计持股比例
马健	604,800	48,996	54.483%
丁彩锋	-	7,500	0.625%
余江	-	2,496	0.208%
谢正东	-	5,004	0.417%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动。

（七）公司的研发情况

公司作为软件企业，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为公司的主要盈利业务，深知技术研发对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性，一直重视技术团队的构建。

1、研发机构

公司设立了技术研发部，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为98人，技术研发人员17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17.35%，来自临床医学、药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广告设计、网络工程等专业，专业知识结构与公司业务相匹配，能够满足公司的研发需求。

2、研发队伍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马健、丁彩锋、余江、谢正东等4人。

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请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连锁药房电子商务管理应用系统研发项目

本系统开发包括六大系统：1、产品的互联网多平台发布系统——将结合 B2C 官网、天猫医药馆、京东医药馆三大主流电子商务平台的特点和药品发布规范，做到一键同时发布。2、订单的多平台处理系统——各个平台的订单每天在同一平台上处理，直到顾客收到货后的评价，均在同一平台可以操作。3、物流的多平台管理系统——每天来自于各个平台的货物通过统一的物流系统发货，系统优先选择最佳的物流公司和最优惠的解决方案，并提供跟踪服务。4、财务的多平

台结算系统——提供最流畅可靠的分平台结算方案。5、营销数据分析系统——提供针对产品、会员和客服人员的各种数据和分析。6、客户管理系统——为所有客户第一时间建立分类，未来通过这个系统随时对会员进行精准营销。

本项目研发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开发测试阶段，第二阶段是维护和升级系统阶段。第一阶段：2012年10月—2013年10月，主要是开发并完善6大系统，即产品的互联网多平台发布系统、订单的多平台处理系统、物流的多平台管理系统、财务的多平台结算系统、营销数据分析系统和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第二阶段：维护和升级系统阶段——将结合使用过程中的问题，不断完善功能。重点是结合电子商务的最新发展趋势，不断升级数据分析平台，为营销的有效性创造便利。

4、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6,403,707.33	10,795,131.54	7,481,302.83
研发费用	1,480,533.95	2,190,993.27	1,404,314.7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12%	20.30%	18.77%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服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服务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技术服务收入	4,172,597.06	65.16%	8,175,107.45	75.73%	4,930,165.02	65.90%
信息服务收入	742,253.19	11.59%	2,412,381.25	22.35%	2,537,076.00	33.91%
医疗器械分销收入	1,455,300.98	22.73%	-	-	10,917.47	0.15%
其他收入	33,556.10	0.52%	207,642.84	1.92%	3,144.34	0.04%
合计	6,403,707.33	100%	10,795,131.54	100%	7,481,302.83	100%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服务对象及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服务对象

目前公司的主要服务对象为药房连锁企业。公司通过为药房连锁企业搭建与运营电子商务平台、建立医药电商流程与管理体系、培训药房连锁企业的电子商

务团队，进而建立了多方位的产品销售及互联网分销服务体系，使药房连锁企业实现从传统线下业务向线上线下业务有机结合的转型。

2、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

(1) 获取方式

公司主要通过主动寻找发掘需要开展电商业务的药房连锁企业，向其推介公司在医药电子商务软件技术与流程等方面的优势等方式，寻求与药房连锁企业实现合作，从而获取客户。

(2) 交易背景

由于药品互联网销售具有便利、优价、隐私保护等优势，已成为全球药品销售的一个重要渠道。而传统的线下药房连锁企业的销售市场存在地域性，市场扩张受到销售半径的限制；且随着我国互联网普及率及网购渗透率的提升，传统的线下药房连锁企业对于电子商务的需求较大。公司与药房连锁企业之间的合作，能够为其提供电子商务运营技术服务，较快的搭建与运营电子商务平台，为客户增加销售渠道，扩大销售，实现互利共赢。

(3) 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

公司与药房连锁企业之间的合作主要通过协商定价的方式确定，公司为其提供电子商务运营技术服务，待通过电子商务平台实现药品销售后，与合作的药房连锁企业分享利润。具体的销售方式为主要根据双方所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及电子商务平台每月的销售情况，与客户对账后确认公司每期的收入金额，进行具体结算。

3、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5 年 1-5 月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673,274.49	72.98%
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691,449.64	10.80%
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97,046.85	6.20%
浙江庞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1,253.17	2.36%
兴恒丰(上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834.95	1.39%
合 计	6,001,859.10	93.72%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065,911.56	65.45%
兴恒丰(上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2,233.01	4.56%

柳州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2.32%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827.18	1.88%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142,572.82	1.32%
合 计	8,153,544.57	75.53%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495,729.75	46.73%
兴恒丰(上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7,961.17	3.58%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117,757.28	1.57%
上海颐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155.34	0.38%
杭州时光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28,682.91	0.38%
合 计	3,938,286.45	52.64%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对前 5 名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72%、75.53%和 52.64%，其中，对第一大客户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98%、65.45%和 46.73%，公司存在对重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与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进行医药零售电子商务平台的长期合作，双方主要的合作模式为：公司帮助其搭建电子商务平台、实现第三方平台（如天猫、京东等）的接入、申报电子商务合法资质，提供规范运营指导以及电子商务平台的运营服务，主要包括网上店铺申请及装修、数据库搭建和处理、客服服务、快递配送和服务、运营推广、日常运营和维护、产品和销售管理、客户关系维护、平台关系维护等。电子商务平台销售的商品由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提供。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获得药品的批发利润，公司获得药品的销售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较高，对第一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公司将借国家积极鼓励医药电子商务发展的契机，大力拓展与传统医药流通企业的业务合作，在深化与大客户现有合作的基础上，重视其他优质新客户的开发，使公司成为在医药电商技术运营服务市场中面向越来越多传统医药大药房的重要合作伙伴，积极开发新的客户，增加公司的客户群数量，降低客户集中度，分散客户经营风险，防范重大客户依赖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与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所签署的合作协议期限较长，已合作多年，合作关系良好，未发生业务纠纷，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加强与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在增加新

的客户群体的同时，发展好与老客户的合作关系。

除了传统线下医药流通企业客户外，不断拓展医疗健康咨询平台业务，与全国范围内的医院和专业医生展开合作，提升综合平台服务的附加值，进一步加强公司医药行业产业链整合，为公司今后进一步开拓针对线上线下医药流通及医疗健康咨询业务打下扎实的基础，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采购和耗用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向供应商寻求技术开发支持以及信息咨询服务,不存在大量原材料采购的情形。

2.主要能源需求

公司主营业务所需的能源以电力为主，由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电力公司统一供应。由于公司经营过程中耗电较少，不存在电力供应紧张的问题。

3、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的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支持以及信息咨询服务。2015 年初，公司与医药类批发商合作，向其购买医疗器械、计生用品等，进行分销。

2015 年 1-5 月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海博慧贸易有限公司	21.15	15.46%
上海康伴实业有限公司	19.19	14.03%
东莞爱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72	12.23%
广州里弗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34	9.02%
上海金同贸易有限公司	11.55	8.44%
合计	80.95	59.18%
2014 年度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海纬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53	44.78%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2.83	27.99%
上海华源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2.29	22.65%
颐恒雅健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0.25	2.47%
多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18	1.81%
合计	10.08	99.7%

2013 年度		
公司名称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海述源商贸有限公司	4.33	22.47%
多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37	1.90%
上海新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1	7.84%
上海振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75	3.92%
上海吉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52	13.09%
合计	9.48	49.22%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1、销售合同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的单笔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或年度内实际销售额 30 万元以上的销售框架协议等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医药电商运营技术服务	2009.12.01-2019.12.31	正在履行
2	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产品	2015.01.30-2016.01.29	正在履行
3	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医药电商运营技术服务	2014.11.20-2019.11.20	正在履行
4	兴恒丰(上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012.1.1-2015.12.31	正在履行

注：上述合同为框架协议，无具体合同金额。

2、采购合同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已履行完毕的单笔合同金额 1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或年度内实际采购额 10 万元以上的采购框架协议等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浙江朗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鼻朗品牌生理性海水鼻腔喷雾器	2015.02.01-2016.02.28	正在履行
2	东莞爱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计生用品等	2015.01.31	正在履行
3	上海博慧贸易有限公司	飞利浦制氧机、西门子助听器医疗器械产品	2015.01.30-2015.12.30	正在履行

4	上海兴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产品	2015.01.30- 2015.12.31	正在履行
5	广州里弗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产品	2015.01.30- 2015.12.31	正在履行
6	上海创构科技有限公司	雅培、爱安德、欧姆龙等医疗器械产品	2015.01.30- 2015.12.30	正在履行
7	上海金同贸易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	2015.01.30- 2015.12.31	正在履行
8	上海康伴实业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产品	2015.01.30- 2015.12.30	正在履行

注：上述合同为框架协议，无具体合同金额。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商业模式

通过多年持续经营和发展，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以互联网软件技术为重要支撑，形成了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及医疗器械分销、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三大类业务板块。其中，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的主体对象主要为线下传统药店等大客户，包括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柳药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医药电子商务平台搭建、代理客户自营销售电商平台及其第三方电商销售平台（1号店、天猫、京东商城）的运营、培训电商运营团队及医疗器械采购分销等特色服务，使公司的服务渗透到客户的最终客户群，达到与大客户共享客户群的目的，从而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增大公司市场品牌影响力，通过开拓线上多维度平台更方便了消费者进行医药购买，且市场和客户相对稳定，实现公司、客户、消费者间的多方共赢。

医疗健康咨询服务方面，围绕“医路伴”和“医生在线”两个网站，公司为医院及有就医需求的病人提供了中介平台，开展就医顾问服务、平台信息服务、网上垂直平台医生门诊服务，收取服务费用并获取收入。这一方式相比传统线下就医服务，极大改善了就医信息不对称、门诊看病难等问题，医院方面通过网站专人就医顾问导入客户流，提高了病人与医院服务的匹配精确度，扩大了医院服务覆盖范围，同时病人方面通过在线交流助医平台，可直接与医生进行沟通，降低了看病成本，提高了看病效率。

医疗器械分销业务方面，主要由其子公司道大医药进行医疗器械的采购，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等药品零售企业。

综上，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成熟的商业运作模式，可通过提供医药健康电

商运营技术服务及医疗器械分销、医疗健康咨询服务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保障公司正常持续经营。

（二）采购模式

目前公司的供应商主要是医疗器械批发企业，公司与各供应商签订框架性协议，并就发货和付款方式、结算周期、质量保证承诺、纠纷争议解决办法等事项进行约定。公司每月 10 号、20 号和 30 号采购团队会根据运营团队的销售形势和销售计划，对于前 10 天的销售出库数量，提请运营部讨论后确定具体采购计划。之后再根据批准的采购计划组织采购，向各供应商进行询价，通过市场比价确定最优价格并下单。为及时掌握市场变动情况，公司也会定期向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进行询价。

（三）销售模式

公司医疗器械分销以医疗器械分销为主，按照国家对医疗器械销售的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首先对客户的资质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对客户建立专门的档案，并签订购销合同，就销售产品、规格、生产企业、销售价格和回款周期进行约定。在实际销售发生时，开具销售出库单和发票，并按照约定的回款周期通过银行回款。

六、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提供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互联网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以及医疗器械分销服务。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属细分子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

（二）行业管理体制及政策

1、行业现行管理体制

公司业务开展主要受到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总局的监管，主要的自律组织包括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同时，公司所属细分子行业为零售业下的互联网零售行业，该行业实行政府相关部门监督管理与行业协会自律监管相结合的监管体制。目前，该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和中国电子商务行业协会。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制定医药行业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对医药行业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负责医药行业的统计、信息工作，药品药械储备及紧急调度职能。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对药品经营企业准入管理，制定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监管药品质量安全；组织查处药品经营的违法违规行为等。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职责是协助政府实施行业管理，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与市场秩序，推动医药流通体制改革，推动医药行业健康发展。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的职责包括：研究制定国家工业、通信业和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相关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制定相关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商务部的职责具体到电子商务行业包括：电子商务行业标准、规则 and 政策的制定，市场运行状态的监管，商品供求体系的建设等。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是由信息产业部申请，经国务院批准，国家民政部核准登记注册的与电子商务有关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参加的非盈利性、全国性社团组织。其业务活动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的指导和国家民政部的监督管理，在政府管理部门和从事电子商务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促进我国电子商务事业的发展。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规

序号	名称	实施时间
1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2015.07.04
2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2014.10.01
3	《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2014.05.28
4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 修订）》	2014.06.0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3 修订）》	2013.12.28
6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2 年修订）》	2013.06.01
7	《“十二五”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	2011.10.19
8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 年）》	2011.05.05

9	《关于加强药品流通行业管理的通知》	2009.12.02
10	《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	2009.08.18
11	《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	2009.03.17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含麻黄碱类复方制剂管理的通知》	2008.10.27
13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	2007.05.01
14	《关于实施〈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国食药监市[2006]82号）	2006.03.03
15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	2005.12.01
1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	2005.01.08
17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04.07.08
18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4.04.01
19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	2003.04.24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002.09.15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00.09.25
22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00.09.25
23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	2000.01.01

（2）行业政策

2000年9月25日，国务院公布《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促进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2003年4月24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加强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工作。

2004年4月1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了申领《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程序等。

2004年7月8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加强药品监督管理，规范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活动，保证互联网药品信息的真实、准确。

2005年12月1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通知，加强对互联网药品购销行为的监督管理，规范互联网药品交易。

2009年7月1日，卫生部发布《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规范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活动，保证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科学、准确，促进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2012年，8月17日，卫生部发布《“健康中国2020”战略研究报告》，主要阐述了我国卫生事业发展所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明确了发展的指导思想与目标，提出了发展的战略重点和行动计划以及政策措施等。

2014年5月28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允许网售处方药，允许第三方物流参与处方药配送。

2014年10月1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加强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行为，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2015年7月4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推广在线医疗卫生新模式。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卫生服务，支持第三方机构构建医学影像、健康档案、检验报告、电子病历等医疗信息共享服务平台，逐步建立跨医院的医疗数据共享交换标准体系。

（三）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1、行业的周期性

国内的医药电子商务行业处于成长阶段，一直保持着相对稳定的增长态势，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行业的季节性

从总体上看，电子商务行业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其中第二、三季度成交量较少，第一、四季度的成交量则较多。虽然医药电子商务作为用户日常生活、生产所需，其消费需求较为稳定，但是受整个电子商务行业的季节性影响，医药电商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3、行业的区域性

医药电子商务的区域发展情况与该区域的经济文化发展水平、人口数量与结构等因素密切相关，其市场需求相对集中于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监测数据显示，我国电子商务用户主要集中分布于华南、华东与华北三个地区。

（四）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1、行业发展概况

由于药品互联网销售具有便利、优价、隐私保护等优势，已成为全球药品销售的一个重要渠道。美国自上世纪90年代后期就出现了以互联网为交易平台的网上药店，到2000年美国已拥有1000余家网上药店，每年交易额达200亿美元以上。2005年，网上药店总数达1400家，销售额在439亿美元，约占美国药品零售额的19%，在各种药品销售渠道中仅次于连锁药店。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

心监测数据显示，2013 年美国通过网络零售的药品高达 743 亿美元左右，占药品零售市场约 30%的份额。

我国医药电子商务于 2005 年 9 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开始起步。同年 12 月 29 日，首张《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书》颁发，标志我国医药的电子商务时代正式拉开序幕。截至 2015 年 9 月 10 日，国家食药监局发布数据，全国累计共有 459 家企业拥有食药监局发放的《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书》。

现阶段，医药电商主要有三种运营模式：B2C 模式、B2B 模式以及 O2O 模式。在网上药店受到严格限制时，网上批发业务的 B2B 模式为电子商务应用的主流。近几年，随着政策的逐渐放开，医药电商 B2C 模式得到了迅速发展，从最开始的医药企业向电商转型，传统电商巨头天猫、京东等也纷纷牵手医药企业形成平台式 B2C，以提供一站式购物体验。

国内医药电商模式		
	类型	平台属性
B2C	自营式 B2C	企业自营多种医药，向消费者提供医药电商服务
	平台式 B2C	第三方 B2C 平台为买卖双方提供医药交易服务
B2B	政府主导的 B2B 采购平台	非盈利性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平台
	药企 B2B	生产商、批发商、医疗机构之间的交易服务平台
O2O	——	线上下单线下取药

2014 年 5 月 28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发布了《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首次提出放开处方药在电商渠道的销售。《办法》明确，“互联网药品经营者应当按照药品分类管理规定的要求，凭处方销售处方药”，若处方药销售得以开禁，国内医药电商将迎来快速发展。公开数据显示，中国处方药的市场份额是非处方药的 3 倍多，但处方药市场基本被医院占据。

2、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社会老龄化加剧、国民收入提高带来健康管理意识增强，原本医疗资源供不应求、供不对求、信息不透明、运作效率低下的传统医疗服务体系已经无法满足持续增长且不断多样化的国民医疗服务需求，这些问题的存在给互联网医疗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机遇。

从目前来看医药电商的发展存在以下趋势：

（1）政策放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于 2014 年 5 月 28 日发布《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拟放开网上药店的处方药销售。2015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其中医药电商获得明确支持。

随着网上处方药销售的解禁，销售目录、第三方物流配送标准、电子处方、处方外流、医保对接等系列相关的配套措施有望陆续出台，处方药网上销售放开是大趋势。

（2）市场规模大幅增长

当前食品安全问题频发，空气和水污染威胁不断，人们对健康的关注度越来越高。到 2030 年，中国将进入老龄化社会，这将产生巨大的健康产业需求。我国固定网民基数大，基于网购的价格优势、迅捷便利性以及可维护买药者隐私等特点，随着网上处方药销售的解禁，我国医药电商行业将可释放巨大潜力，市场规模将大幅增长。

（3）竞争日益激烈

从赚取进销差价收益为特征，到通过规模与运营优化的成本战略，再到通过经营方式与服务创新获取利润，提供健康解决方案，医药电商行业核心竞争要素正发生根本变化，竞争范围从渠道和品种、价格的高低、关系资源的强弱到发展战略、商业模式、业务创新、增值服务、品牌管理等所有环节。竞争形势转向企业的资本运作、市场控制力、物流配送能力、信息处理能力、品种保障能力、客户服务和品牌经营等综合实力的较量。

传统医药流通企业纷纷布局医药电商行业，如国药股份在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 2015 年工作部署中介绍，拟用“互联互通”的互联网思维发展电商产业；上海医药在 2014 年年报中表示，为顺应国家医疗卫生改革以及互联网技术发展的趋势，积极探索全新的医药商业模式，公司于 2015 年 3 月份决定设立上海医药大健康云商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将着力打造线上平台和线下网络。除此之外，包括九州通、康恩贝、一心堂、康美药业在内的多家上市公司也积极在这一领域布局。

同时互联网巨头陆续布局健康领域，甚至直接入局药品分销，医药电商竞争

转为平台之争，天猫医药馆一家独大的局面或被打破。随着京东、百度、腾讯等的相继入局，电商渠道格局将会更加多元化。

由此可见，随着医药电商行业政策的放开以及医药行业的逐步发展，医药电商行业内已有企业规模将会不断扩张，新企业将陆续加入，同行竞争将日益激烈。

（4）医药电商将不断利用大数据来创造价值

医药行业作为一个特殊行业，在药品营销中，药品服务过程中就直接积累了数量庞大复杂的客户群数据，像日常销售数据、医患沟通数据、病人病历数据等。应用好这些数据，可以更好把握消费者个性需求，与消费者建立良性互动，为消费者提供个性化精准营销服务，同时依据客户需求调整策略，使有限的销售资源获得最大限度的回报，逐步实现医疗智慧营销。

（5）网上购药或可医保支付

一直以来，处方药和医保是医药电商行业发展的最大阻碍因素。目前由于网上药店并未与医保、新农合等医疗保障体系对接，在网上药店购药支付时还不能使用医保卡支付，对于网上医保报销难的问题，未来必将会解决。国内已有包括海南、杭州、上海等区域在试点网上购药医保报销。随着各地扶持医药电商的配套方案将陆续出台，未来试点范围持续扩大，网上购药将可使用医保进行支付。

（五）行业壁垒

1、政策壁垒

一直以来，政策壁垒是医药电商行业发展的最大障碍，尤其是处方药和医保。由于网上药店并未与医保、新农合等医疗保障体系对接，在网上药店购药支付时还不能使用医保卡，把很多能享受医保福利的消费者挡在了门外，而通过医保卡消费的恰是有实力的潜在客户。

2、市场准入壁垒

根据相关规定，医药电商企业须取得《互联网经营许可证（ICP）》、《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和《药品经营许可证》等。此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须取得《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规定，拟提供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的网站，应当在向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级电信管理机构申请办理经营许可证

或者办理备案手续之前,按照属地监督管理的原则,向该网站主办单位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取得提供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的资格。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规定,从事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的企业必须经过审查验收并取得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机构资格证书。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从事医疗器械经营活动,应当有与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贮存条件,以及与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第三十条规定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由经营企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并提交其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条件的证明资料。第三十一条规定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经营企业应当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经营许可并提交其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条件的证明资料。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并发给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同时,《药品管理法》第十六条规定,药品经营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经营药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对药品经营企业是否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认证;对认证合格的,颁发认证证书。

上述强制性的规定构成了行业进入的壁垒。

3、人力资源壁垒

电子商务系统开发要求从业人员具有高水平的计算机科学知识、硬件知识、软件知识以及网络知识再结合客户所处行业特点、客户的经营模式、最终用户的使用习惯,才能设计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方案。同时,医药电商的经营管理团队要涵盖多方面的能力,例如营销策划能力、药学服务能力、电商运营能力等,对人才的综合素质要求非常高。而目前,我国电子商务与药学专业联合培养方面的教育起步较晚,此方面综合素质人才稀缺构成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4、技术壁垒

电子商务系统服务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技术的发展与更新速度较快,行业技术门槛越来越高。电子商务系统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其核心技术、配套服务

以及增值服务软件的开发都需要服务商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积累。此外，随着电子商务应用技术的不断更新，服务商应当具备持续研发能力，需要不断更新、优化其技术，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

5、资金需求壁垒

医药电商零售企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建设仓储、物流设施和购置运输设备以及投入相应的流动资金，才能保证日常经营活动的进行。为了规范医药电商零售企业，国家药监部门对新进入者的硬件设施和流动资金提出了更高要求，新进入者需要有一定的资金实力。

（六）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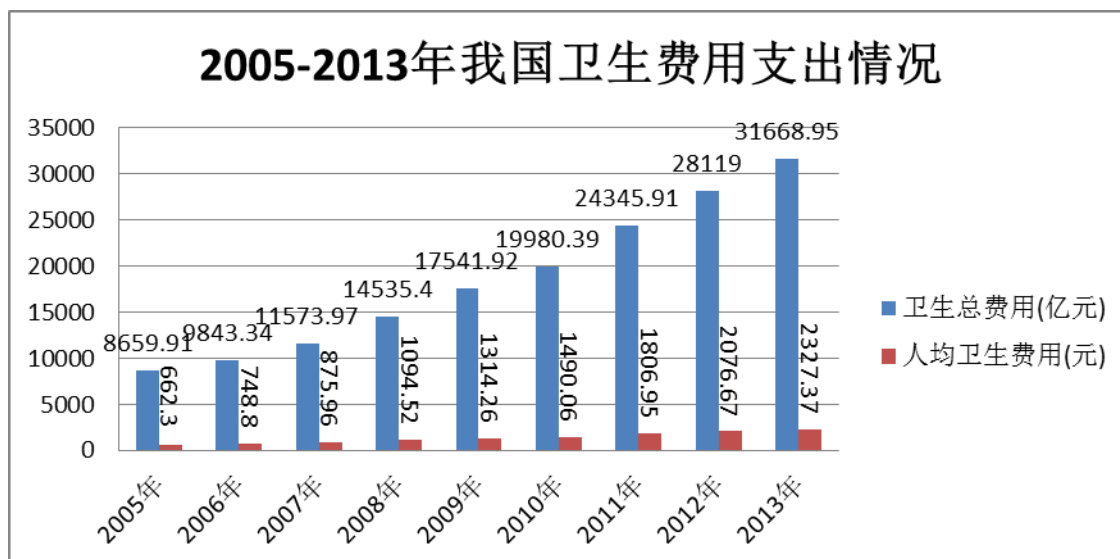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互联网+医疗”

我国政府对于互联网医疗持明确的支持态度。近年来卫计委、工信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等相关部委相继出台系列文件和政策支持互联网医疗的发展。2015年7月4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提出，大力发展以互联网为载体、线上线下互动的新兴消费，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养老、社会保障等新兴服务；鼓励医药行业利用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采购、分销体系，提升企业经营效率。

（2）卫生费用支出稳步提高

从2005年至2013年，我国卫生费用的平均增长率超过15%，高于GDP的平均增长率，说明医药卫生消费需求的增长快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卫生费用支出的加速，将带动药品支出的增长。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3) 我国医药电商市场空间广阔

随着互联网普及率及网购渗透率的提升，中国医药电商呈现爆发性增长，从2011年的4亿元增长到2014年的68亿元。受限于政策等原因，2013年我国医药电商渗透率仅为0.35%。而根据易观智库数据，美国同期医药电商渗透率达到30%，欧洲达到23%，日本达到17%。由此可以看出，我国医药电商处于初级阶段，但是随着政策的逐步放开以及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增长，我国医药电商行业市场容量大，将释放出巨大的空间。

中国与美国医药电商发展情况对比		
指标	中国	美国
网上药店销售额占整个医药市场规模的百分比	2%	30%
能否医保支付	不能	能
是否允许销售处方药	否	是
网民普及率	47%	超过 80%
是否接受电子处方	不接受	接受

2、不利因素

(1) 电子商务系统软件产品同质化严重

现阶段，我国电子商务系统软件产品开发商数量较多，且规模普遍较小，市场竞争激烈，市场竞争压力使得部分开发商快速模仿流行的电子商务系统软件产品，或为了抢占市场先机压缩产品开发周期，使得市场上电子商务系统软件产品同质化严重且质量参差不齐，不利于行业的有序发展。

(2) 医药物流不发达，流通效率低

目前,大部分企业的日常收发核对工作主要依赖人工,药品流通供应链缺乏整合,在物流运作模式、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方面仍与发达国家有较大差距,药品流通的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滞后。

(3) 业务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相应的管理体系的缺乏

医药电商不但需要拥有一定的执业药师,还需要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专业的物流技术人员等。同时互联网医药电商行业作为以互联网技术为基础而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而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专业的物流技术人员需要逐步培养,相应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的建立完善也需要经验的逐步积累。

(七) 市场规模

1、市场规模小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14年,中国医药电商市场交易规模68亿元,分别占药品零售市场规模、药品市场规模、电子商务市场规模的2.41%、0.51%和0.06%。而美国网上售药占药品零售市场规模的30%,相较而言,中国医药电商渗透率低、市场规模小。

2、市场增速快

随着经济发展、人口增加及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增加,药品需求逐步上升,全球医药市场近年来持续快速增长,行业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据国际权威医药咨询机构IMS统计,2010-2011年全球药品销售增长速度已超过全球GDP增长速度。我国作为全球人口最多的国家,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新兴医药市场,到2020年将成为全球仅次于美国的第二大市场,全球市场份额将从3%上升到7.5%。

同时,根据中国老龄办发布的数据,预计到2015年,我国80岁以上的高龄老人将达到2400万,约占老年人口的11.1%,年均净增高龄老人100万,增速超过中国人口老龄化速度。老年人是药品消费的主要人群,如此庞大的老年人口数量将增加对药品的刚性需求。

根据《2015年医药电商行业与市场现状分析及趋势预测》报告显示,我国医药电商交易规模由2010年的1.5亿元增至2014年的68亿元,年均增速达到174%,4年间网上药店规模也从16家增长到271家,增长了15倍,截至2015年7月,国家食药监总局登记在册的网上药店共有329家。由此可见,我国医药

电商行业市场呈现快速增长。

（八）行业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为了改善我国医药行业长期以来小、散、乱的市场环境，国家相关部门近年来不断加强对医药行业的严格监管，实行了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GSP 强制认证制度等。2014 年 5 月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提出从事互联网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经营的，需要建立执业药师在线药事服务制度，由执业药师负责处方的审核及监督调配，指导合理用药。在国家推动和市场自主发展的背景下，医药企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推高，从事互联网药品交易、药品信息服务的企业需要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书、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许可证等相应的资格证书，一旦相应的政策法规发生变动，会对公司的经营运作造成较大影响。

2、药品安全风险

由于药品在使用过程中，任何一个疏忽都可能为患者和社会带来较大的风险，医药零售行业一直对药品安全要求非常高，药品在流通过程中需严格遵守国家 GSP 的规定，在包括产品采购资质审核、产品验收入库、产品在库储存养护、产品出库复核、产品运输、产品售后服务等控制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防止质量事故的发生。但是，如果在药品的生产环节和流通发生药品质量事故，这将会对公司的品牌和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3、网络电商渠道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技术的进步，国民经济的发展，国内电子商务业务迅速拓展，极大扩展了医药网络电商市场的发展空间。但由于相对于传统医药采购销售渠道来说，医药电商渠道还处于发展初期，整体收入规模较小，市场价格竞争激烈这对公司未来快速占领市场的能力，提升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的能力，进一步增强与合作供应商、第三方平台的议价能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4、产品价格受限的风险

在我国，药品价格受国家监管，国家对药品价格政策和药品价格管理做出规定，使药品定价受到约束。且为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目前国家推行了一系列

惠民政策，在医药行业则重点采取整顿药品市场、降低药品价格等措施，其中包括发改委等相关部门对部分药品的最高零售价进行调整等。公司作为从事药品流通行业的企业，此类药品价格管理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5、委托第三方物流风险

物流作为互联网零售业态中的关键环节，其服务质量对行业内公司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物流运作模式主要为委托第三方物流平台，尽管公司在现有经营规模及模式下，选择委托第三方物流平台配送将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但在此物流运作模式下，物流的服务质量、运作效率、运营成本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信息安全和财务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受益于互联网普及率大幅上升，2013 年我国网上购物交易规模已达 18,500 亿元，网络购物交易额占中国社会消费品商品零售总额的比重由 2009 年的 2.5% 大幅提高到 8.7%。就其中细分行业医药互联网零售业来说，由于药品互联网销售具有便利、优价、隐私保护等优势，截至 2013 年我国网上药店销售规模约 42 亿元，较 2012 年翻了 2 倍，预计 2015 年我国医药电商的交易规模将达到百亿。

根据国家食药监局规定，网上售药必须具备《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和《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截至 2015 年 3 月，国家食药监局共发放 390 张《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其中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牌照 16 张；第二方批发交易类 B2B 证书 86 张；网上零售类 B2C 证书 288 张具体如下表：

证书类型	A 证	B 证	C 证
审批权限	国家	地方	地方
获批牌照数量	16 张	86 张	288 张
服务方式	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只能作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之间的平台服务上，不得向个人提供药品销售服务。	与企业进行药品交易（B2B），属于自由生产或经营企业向其他企业的批发交易证书。	向个人消费者提供药品（B2C），只能销售自营非处方药品。

在医药电商企业的行业运营模式方面，医药电商主要有三种运营模式，即自营式 B2C 网上药店、第三方平台模式和 B2B 采购平台。截至 2013 年，国内医药电商行业中，第三方平台模式交易规模达到 25.8 亿元；自营式医药 B2C 网站的交易规模全年为 16.8 亿元。

在产品销售格局方面,从网上药店的产品品类来看,天猫医药馆在医疗器械、隐形眼镜、OTC 药品、计生用品、保健品等品类取得了一定规模效应;自营式 B2C 类则重点发展药品品类。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2006 年公司成立以来,依靠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平台,积极与全国范围内连锁药店及医院合作,拓展了医疗健康咨询和医疗器械采购分销业务,形成较强的行业竞争力。目前,公司主要为上海嘉定大药房、柳药桂中大药房提供电子商务运营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服务,此外,公司依托“医生在线”门户网站,为肿瘤患者提供全方位的就医服务安排,从肿瘤体检到肿瘤全方位治疗(手术、放疗、化疗)中医治疗、生物治疗及海外就医等提供一站式就医服务,同时与上海博慧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康伴实业有限公司等就医疗器械采购分销业务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多样化的线上平台

公司在技术上已形成客户官网平台、天猫等第三方平台、移动互联网三大终端技术产品覆盖。

(2) 搜索多维度、定位商品更便捷

公司已建立起商品多维度信息资料库,由医药专业人才对商品进行标签添加及多类多维度管理,为用户提供从疾病、症状、类目、成分、品名、生产厂家等维度的搜索服务,并通过同类关联、同品规对比等为用户快速定位匹配商品。道拓专注打造的“健康搜索”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3) 购买渠道多样化、操作便捷

截至目前,公司已实现了在电脑 PC、手机端 WAP、移动 APP、微信平台、400 电话等渠道开展成熟的购买问询、交易服务等功能。我国零售药店的单店规模较小,药品品种有限,且零售药店地域分布不均,部分患者购药时常常需要排队、预约、赶营业时间等,相比传统的购药方式,医药电商能提供 24 小时在线、实时沟通、快速的物流配送等服务,便捷的购物体验是道拓的竞争优势之一。

(4) 信息流全面化、大数据价值

公司从客户商品购进至终端用户信息流全面可控,通过技术平台管理,快速

便捷地反映商品、用户、类目、地域、厂家、品牌等数据结果。公司的药师服务体系存储了大量的用户数据，如用户关心的问题、用药史、购药史等，通过不同的数据统计及算法，能为客户、用户个人等提供各类具有指导意义的数据信息服务。

除运营医生在线和药到病除自营平台外，公司还与大型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帮助客户在京东商城、一号店、天猫平台开设并运营医药店铺，扩展了电商的渠道，增加公司盈利。

（5）技术及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多年来专注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开发与服务业务，积累了丰富的平台开发技术、医药流通行业服务经验及医药电商平台运营经验。公司自主开发的电子商务平台系统已获得多项软件著作权，可实现按客户需求定制拓展，实现客户多维度多平台的线上医药健康电商运营需求，为传统医药流通企业的线上平台运营节省了开发成本。另外，公司后期持续的技术支持也为后台系统的稳定提供了重要保障，进而提高公司服务质量。

（6）业务结构优势

公司业务发展结构主要是以自主研发的医药电商技术运营服务平台为核心，横向拓展更多药房线上电子商务技术服务及在线医疗健康咨询平台服务，纵向开发医疗器械分销业务。公司业务结构模式为“以技术带动服务，以服务实现增值”，形成了“技术+服务+商务”相互作用的特色业务结构。

（7）团队优势和专业人才储备

公司目前拥有基于三大终端成熟、稳定的电商运营、技术开发、营销推广、商品管理、执业药师、客户服务、物流储运、大数据研究等核心团队。医药行业属于国家严格管制的有一定门槛的专业性行业，因此医药电商对人才的要求较高。目前既懂电商又懂医药的人才更多的是依靠企业内部培养，公司经过四年多的积累，通过不断的外部招聘和内部培养，在核心团队中均储备了一些成熟、稳定的医药电商专业人才，为其未来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运营资金不足劣势

公司在经营发展中存在较大的运营资金不足劣势。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依赖

于自有资金发展，融资渠道较为单一。目前，公司通过多年经营，经营模式趋于完善，积累了大量储备资源，具备快速复制项目形成收益的能力，但鉴于公司运营资金有限，将影响公司在互联网零售业高速发展与行业内企业间竞争激烈的大背景下脱颖而出。因此，运营资金不足是公司发展的竞争劣势之一。

针对公司运营资金不足而限制储备项目无法顺利运行转化收益的问题，公司拟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借助资本市场融资优势，在引进专业人才、扩大经营规模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储备资源，实现储备项目的落地运行，进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2）国内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较低

公司目前虽初步形成以上海为基础覆盖西南及东部地区的业务版图，但公司成立时间不长，规模较小，营销网络尚不完善，尚未形成较强的品牌优势，营销网络尚不完善，使得消费者对品牌印象不深刻，使公司面临国内同行业知名品牌的竞争压力。

（十）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竞争策略

公司始终保持紧贴线上和线下医药流通市场，与客户深度合作，拓展线上和线下资源整合，不断研发出新的技术产品以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始终把提高消费者体验度作为技术平台运营宗旨，打造成为整合医药流通各环节的综合性平台。

2、应对措施

（1）加大客户与市场拓展力度

公司将大力拓展与传统医药流通企业的业务合作，在深化现有合作的基础上，重视其他优质新客户的开发，使公司成为在医药电商技术运营服务市场中面向越来越多传统医药大药房的重要合作伙伴。除了传统线下医药流通企业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外，公司还不断拓展医疗健康咨询平台业务，与全国范围内的医院和专业医生展开了合作，提升综合平台服务的附加值，进一步加强公司医药行业产业链整合，为公司今后进一步开拓针对线上线下医药流通及医疗健康咨询业务打下扎实的基础，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加强技术研发服务能力

公司所处的行业具有人才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的特点，在业务拓展方面较多依赖计算机技术系统的开发和应用，因此公司密切跟踪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加大研发投入，了解客户需求，及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要、能为客户提供更精细和深入的创新服务。

（3）扩大规模

公司目前的规模是制约公司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规模化经营不仅能降低运营成本，同时还可产生协同效应，扩大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因此公司需在引进人才方面需增加更多业务及储备人力资源。在资金方面，为满足不同客户的具体需求，公司需要加大资本投入，用于研发与业务拓展。因此公司将通过资本市场，扩大资本规模，为公司扩大规模提供资本支持，以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4）引进优秀人才和加强人才储备

公司的技术创新依赖于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将积极探索建立对各类人才具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激励机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盟用于研发与业务拓展，实现人力资源可持续发展。

（5）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拟拓展多种融资方式，积极通过包括资本市场在内的各个渠道，筹集企业长期发展所需的资金，为公司做大做强创造条件。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成立了股东会，对日常的经营活动作出决策。2015年6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2015年5月31日作为基准日进行改制审计和评估，将道拓文化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

2015年7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2015年9月2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2015年7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各项治理制度、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2015年10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修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选举董事长等相关议案，并提请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2015年7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运行过程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发挥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2015 年 10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选监事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于出资的净资产作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选举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并成立第一届董事会的议案》、《关于选举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并成立第一届监事会的议案》、《关于授权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包括《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在内的公司治理制度，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的议案》、《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用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具体事宜的议案》以及聘请中介方等

相关事宜。

201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补选崔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刘毅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等议案。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更加科学和规范。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3次董事会会议，3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相关利益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公司治理和日常运营的各项事宜在权限范围内履行决策程序，安排股东及董事签署会议文件，执行相关决议。

股份公司期间，管理层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有效执行；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权，保障公司的各项行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为丁彩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能。

综上，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三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运作较为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诚信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的讨论及对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说明

1、公司对股东权益保护的情况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股东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参与重大决策权、质询权、表决权、享有资产收益等权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的权利和行使权利的方式做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子公司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责任等，对公司以及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一系列规定。《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内容和工作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沟通方式、信息披露网站以及公司处理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机构等内容，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且低成本的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在召开时间和地点等方面充分考虑，以便于股东参加。

公司可安排投资者到公司或项目所在地进行现场参观，便于参观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

式解决。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权纠纷、滥用股东权利纠纷、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纠纷、出资纠纷、股权转让纠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利益纠纷、清算解散纠纷等，协商解决不成的，均可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会议需要关联股东到会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到会如实作出说明。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和不参与投票表决的事项，由会议主持人在会议开始时宣布。《公司章程》中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一套包含公司全部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科研管理制度、服务管理制度、营销管理程序、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密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基本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涵盖了公司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公司已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员工内部购药政策》、《考勤制度》、《电子商务部退换货管理制度》、《发货清单管理制度》、《交易审查部门管理

制度》、《客户服务部门产品配送制度、流程》、《客户服务组管理制度》、《数据更新管理制度》、《数据管理组管理制度》、《信息审查员制度和职责》、《在线咨询管理制度》、《报销流程》、《出差标准细则》、《保密制度》、《公司电脑及网络安全管理规范》、《公司考勤、事（病）假等管理办法》、《公司内部物品申领制度》、《公司手机使用相关规定》、《关于年休假的相关规定》、《关于丧假的相关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运营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药房门店管理、药品质量管理、药品销售管理、采购管理、仓库管理、顾客管理等经营管理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全面的、规范的管理体系。同时，公司的财务管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内控程序自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为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这表明公司现有的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内控管理程序是有效的，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内控管理流程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自成立起，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较为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随着公司业务的不开展，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公司先后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

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基本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提高，公司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但股份公司运行中也存在提前换届、监事会召开次数不足法定要求、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程序等瑕疵，全体董事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切实执行相关的规则和程序。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3年7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以下简称“徐汇工商局”）向道拓文化出具沪工商徐案处字[2013]第04020131049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行政处罚基于的相关事实情况如下：道拓文化在其公司主页—“医生在线”（www.51daifu.com）网页中其中有一页标注“www.51daifu.com 服务申明：”，其中第十项写道：“本网站的声明及修改、更新、最终解释权归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所有。”该行为构成《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所指之行为。基于该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的危害后果，本着过罚相当、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徐汇工商局决定对道拓文化予以从轻处罚，处以罚款人民币1000元。公司收到该处罚决定书后及时缴纳了相关罚款并积极采取了有效整改措施。该处罚事项情节较轻，且已取得了工商管理部门的证明，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受到其他工商、质检、税务、社保、环保等行政部门的处罚，最近两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从未受到任何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处罚。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或本人最近两

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等。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业务流程，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的根据不同的业务需要开展不同的业务模式，各流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经营相关的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有部分资产、资质仍在办理变更至公司名下的手续，但该等变更不影响其资产完整性。公司资产完整，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的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设立各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部门职责管理制度。

公司各部门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规

定的职责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管理人员、营销人员、技术人员，公司设行政人事部制定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等制度。

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分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制定了一整套财务管理制度来规范财务工作在人员机构、资产核算、对外投资、成本费用、利润分配、会计政策等方面的日常管理，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同业竞争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对本公司的投资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健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宏桂投资，其具体情况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

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之“（四）机构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宏桂投资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目前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道拓医药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均未从事任何与道拓医药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2、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来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道拓医药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道拓医药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任何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3、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与道拓医药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4、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道拓医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5、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与道拓医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6、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道拓医药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道拓医药利益的行为。

7、就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与道拓医药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道拓医药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道拓医药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与道拓医药之间的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将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8、除非不再为道拓医药实际控制人、股东或担任相关职务，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违反前述承诺将对由此给道拓医药、道拓医药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所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且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在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承诺有效期为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一）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债权人的权益，公司制定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及决策流程均作了制度性规定。

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金、资产安全，有利于

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情况

2015年2月，陈帮贯先生与公司发生借款6万元，鉴于2015年7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帮贯先生为公司董事，其前期向公司的借款形成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逐步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2015年9月22日，陈帮贯足额向公司归还了该笔借款。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在公司任职的股东与公司间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备用金及报销款项外，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定向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比例	担任公司职务/与董监高人员的亲属关系
		直接	间接		
1	马健	604,800	48,996	54.483%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玉龙	-	172,104	14.342%	董事
3	周敏	111,240	9,012	10.021%	董事、副总经理
4	陈帮贯	-	7,500	0.625%	董事
5	徐梅莉	-	7,500	0.625%	董事会秘书
7	丁彩锋	-	7,500	0.625%	职工代表监事
8	陈铭	-	101,088	8.42%注	董事陈玉龙之子

注：陈铭先生持有玉龙投资4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定向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	担任公司职务/与董监高人
---	------	------	------	--------------

号		直接	间接	比例	员的亲属关系
1	马健	604,800	48,996	46.31%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玉龙	-	172,104	12.19%	董事
3	周敏	111,240	9,012	8.52%	董事、副总经理
4	陈帮贯	-	7,500	0.53%	董事
5	徐梅莉	-	7,500	0.53%	董事会秘书
6	丁彩锋	-	7,500	0.53%	职工代表监事
7	陈铭	-	101,088	7.16%注	董事陈玉龙之子

注：陈铭先生持有玉龙投资 4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合同中对上述人员在诚信、尽职及保密方面的责任与义务进行了规定。另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符合法律规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陈玉龙	董事	江苏普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
		环宇运通置业镇江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
		苏州永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扬中市兆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扬中兆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江苏润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实施

				重大影响企业
		江苏兆伏爱索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
马健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崔杰	董事	上海慧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投资发展部经理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其监事
		上海艾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合伙人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
		上海诺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定向发行后）
刘毅	监事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定向发行后）
王云	监事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陈帮贯	董事	上海新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 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陈玉龙	董事	宏桂投资	48	17.06%	公司股东
		江苏兆伏集团有限公司	3000	90.00%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苏州永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0	70.00%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1000	60.00%	公司股东
		江苏普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0	45.00% 注 1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扬中兆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7	56.79%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扬中市兆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	55.00%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江苏兆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	90.00% 注 2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江苏润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	41.00% 注 3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马健	董事长、总经理	宏桂投资	48	40.83%	公司股东
周敏	董事、副总经理	宏桂投资	48	7.51%	公司股东
陈帮贯	董事	宏桂投资	48	6.25%	公司股东
		上海新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	90%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企业
丁彩锋	职工代表监事	宏桂投资	48	6.25%	公司股东
徐梅莉	董事会秘书	宏桂投资	48	6.25%	公司股东

注 1：陈玉龙先生持有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90%股权，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普能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

注 2：陈玉龙先生通过持有江苏兆伏集团有限公司 90%股权，间接持有江苏兆伏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兆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注 3：陈玉龙先生持有扬中市兆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股权，扬中市兆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润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1%股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状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诚信状况良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作出声明，最近两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况：

1、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

3、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

5、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董事为陈玉龙、马健、周敏。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包括陈玉龙、马健、顾红芳、周敏、陈帮贯，其中陈玉龙为董事长。2015年10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马健为董事长，陈玉龙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20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崔杰为公司董事，顾红芳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由王云担任。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成员，监事会成员包括王云、余江、丁彩锋，其中王云为监事会主席。2015年10月20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毅为公司监事，余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设总经理一名，由马健担任。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马健担任总经理，周敏担任副总经理，王代兄担任财务负责人，徐梅莉担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应人员变动主要是为适应公司长远发展以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需要，是适当和必要的，对公司的运营稳定不构成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会计报告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6,288.88	1,623,260.51	682,855.25
应收账款	711,440.41	93,843.47	84,429.14
预付款项	106,899.58	122,878.85	19.30
其他应收款	408,083.70	407,374.47	377,677.25
存货	778,081.33	7,981.31	-
其他流动资产	248,923.13	22,477.67	-
流动资产合计：	3,589,717.03	2,277,816.28	1,144,980.9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16,427.01	560,638.76	115,453.23
无形资产	2,977.15	3,368.90	4,30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15.35	8,757.03	5,268.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819.51	572,764.69	125,030.84
资产总计	4,126,536.54	2,850,580.97	1,270,011.7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	-	121,800.00
预收款项	1,082,251.00		13,881.50
应付职工薪酬	529,648.25	10,125.08	209,884.67
应交税费	444,107.71	373,742.04	-6,355.82
其他应付款	142,041.80	181,700.00	174,725.00
流动负债合计	2,198,048.76	565,567.12	513,935.35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198,048.76	565,567.12	513,935.35
股东权益：			
股本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资本公积	68,117.86	69,005.34	69,005.34

盈余公积	167,163.31	167,163.31	
未分配利润	493,206.61	848,017.68	-513,902.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28,487.78	2,284,186.33	755,103.14
少数股东权益	-	827.52	973.29
股东权益合计	1,928,487.78	2,285,013.85	756,076.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26,536.54	2,850,580.97	1,270,011.78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03,707.33	10,795,131.54	7,481,302.83
二、营业总成本	6,627,074.03	8,865,445.92	6,791,491.97
其中：营业成本	1,367,791.83	101,119.09	192,677.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6.51	10,843.70	11,129.59
销售费用	2,098,342.46	3,291,116.28	2,592,808.77
管理费用	3,088,448.45	5,101,423.46	3,981,811.59
财务费用	1,538.56	4,105.12	4,257.59
资产减值损失	68,926.22	356,838.27	8,806.95
三、营业利润	-223,366.70	1,929,685.62	689,810.86
加：营业外收入	9,743.82	35,982.94	23,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54,014.76	1,000.00
四、利润总额	-213,622.88	1,911,653.80	712,010.86
减：所得税费用	141,903.19	382,716.38	-1,389.90
五、净利润	-355,526.07	1,528,937.42	713,40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811.07	1,529,083.19	713,427.47
少数股东损益	-715.00	-145.77	-26.71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526.07	1,528,937.42	713,40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811.07	1,529,083.19	713,427.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5.00	-145.77	-26.71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12,429.29	10,876,203.70	7,623,148.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217.38	1,512,830.31	33,49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646.67	12,389,034.01	7,656,64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0,870.05	397,688.19	99,221.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6,255.69	6,338,229.15	5,134,80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960.98	124,387.02	95,35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7,605.94	3,653,730.11	2,095,66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1,692.66	10,514,034.47	7,425,03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45.99	1,874,999.54	231,60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25.64	613,941.88	102,096.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	360,935.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0,282.6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25.64	934,594.28	102,09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5.64	-934,594.28	-102,09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971.63	940,405.26	130,508.3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82,855.25	552,346.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71.63	1,623,260.51	682,855.25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848,017.68	827.52	2,285,01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848,017.68	827.52	2,285,013.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87.48						-354,811.07	-827.52	-356,52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811.07	-715	-355,526.0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87.48							-112.52	-1,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87.48							-112.52	-1,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68,117.86				167,163.31		493,206.61	0.00	1,928,487.78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513,902.20	973.29	756,07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513,902.20	973.29	756,076.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7,163.31		1,361,919.88	-145.77	1,528,93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9,083.19	-145.77	1,528,937.4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7,163.31		-167,163.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163.31		-167,163.31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848,017.68	827.52	2,285,013.85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227,329.67		41,67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0	1,000.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227,329.67	1,000.00	42,675.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13,427.47	-26.71	713,400.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3,427.47	-26.71	713,400.7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513,902.20	973.29	756,076.43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4,757.57	352,298.91	228,380.60
应收账款			23,332.74
预付款项	36,111.24	79,895.54	19.30
其他应收款	1,481,989.41	1,469,864.47	377,074.00
其他流动资产	46,020.17	22,477.67	
流动资产合计	2,628,878.39	1,924,536.59	628,806.6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620,935.00	1,369,935.00	999,000.00
固定资产	171,526.68	165,718.43	115,453.23
无形资产	2,977.15	3,368.90	4,30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15.35	8,757.03	5,268.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2,854.18	1,547,779.36	1,124,030.84
资产总计	5,441,732.57	3,472,315.95	1,752,837.4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03,000.00
预收款项	1,266.00	-	-
应付职工薪酬	265,683.54	-	-
应交税费	421,525.63	391,677.49	-28,297.69
其他应付款	712,041.80	140,000.00	896,35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00,516.97	531,677.49	971,052.31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400,516.97	531,677.49	971,052.31
股东权益：			
股本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资本公积	69,005.34	69,005.34	69,005.34
盈余公积	167,163.31	167,163.31	-
未分配利润	2,605,046.95	1,504,469.81	-487,220.17
股东权益合计	4,041,215.60	2,940,638.46	781,785.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441,732.57	3,472,315.95	1,752,837.48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28,784.76	8,589,831.18	7,140,888.71
减：营业成本	48,862.53	75,715.09	184,709.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243.00	9,801.98
销售费用	1,044,790.55	1,365,999.84	2,346,315.07
管理费用	2,063,895.93	4,568,775.87	3,874,754.59
财务费用	522.16	1,941.80	3,228.39
资产减值损失	34,633.26	13,954.09	5,559.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236,080.33	2,561,201.49	716,519.60
加：营业外收入	6,400.00	34,382.94	23,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4,014.76	1,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242,480.33	2,541,569.67	738,719.60
减：所得税费用	141,903.19	382,716.38	-1,389.90
四、净利润	1,100,577.14	2,158,853.29	740,109.5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0,577.14	2,158,853.29	740,109.50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3,041.42	8,653,096.43	7,322,952.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919.47	75,706.38	754,58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3,960.89	8,728,802.81	8,077,53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089.06	302,519.57	91,253.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8,231.42	4,435,227.70	5,098,30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148.44	20,774.40	88,894.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107.67	3,375,584.95	2,021,95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2,576.59	8,134,106.62	7,300,40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384.30	594,696.19	777,130.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25.64	109,842.88	102,096.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1,000.00	360,935.00	99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8,925.64	470,777.88	1,101,09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925.64	-470,777.88	-1,101,09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2,458.66	123,918.31	-323,966.3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298.91	228,380.60	552,346.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4,757.57	352,298.91	228,380.60

(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1,504,469.81	2,940,63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1,504,469.81	2,940,638.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00,577.14	1,100,577.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0,577.14	1,100,577.1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2,605,046.95	4,041,215.60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487,220.17	781,78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487,220.17	781,785.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7,163.31	1,991,689.98	2,158,853.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8,853.29	2,158,853.2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7,163.31	-167,163.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163.31	-167,163.31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67,163.31	1,504,469.81	2,940,638.46
----------	--------------	--	-----------	--	--	--	------------	--------------	--------------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227,329.67	41,67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1,227,329.67	41,675.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40,109.50	740,109.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0,109.50	740,109.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69,005.34					-487,220.17	781,785.1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 至 5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公司将以下被投资单位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1）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但有证据表明公司不能控制的除外；

（2）公司拥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但有证据表明公司不能控制的除外：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已考虑公司和其他企业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子公司情况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
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3 年 10 月公司投资新设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该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14 年 1 月 8 日，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该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15 年 4 月公司通过受让出资额取得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自 2015 年 4 月该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 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购青岛静涛连锁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同时根据协议日期及其他内容确认合并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14 年 1 月 8 日，且合并日开始即为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时点。

二、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整体评价

(一) 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制订了会计制度，会计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原则，执行了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化操作授权规定，按规定组织对账，会计管理能够涵盖所经营的业务环节，会计管理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公司现有财务人员 3 人，具备应有的知识及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其所在岗位的工作，能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规执行日常的核算、管理工作，确保公司财务工作的正常进行，能够满足公司目前阶段的财务核算需要。

(二)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 至 5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55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之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交易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

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

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

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⑥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A、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C、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等。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见本节“三、（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医药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

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

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

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医药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

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3.2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31.67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②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4、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医药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金蝶软件	6 年	公司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A、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医药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5、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6、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①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②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

入。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信息技术服务。具体业务过程如下：与客户签订技术服务合约→客户服务部向技术服务中心下达技术服务工作任务→技术服务中心按合约要求实施平台策划系统搭建网页设计安全维护等技术服务→平台搭建完成以后根据平台每月销售情况及与客户对账后确认公司每期收入金额→确认收入金额以后给客户开具相应发票，客户付款；收入中还有一部分为根据网上平台每月采购产品数量按照 1%的比例提取进货返点，这两部分组成了公司账面的技术服务收入。

根据以上技术服务流程，对于技术服务收入，合同还约定了固定服务期限与合同总价，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根据网络平台的销售情况，按期结算并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

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2、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四、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403,707.33	100.00%	10,795,131.54	100.00%	7,481,302.83	100.00%
合计	6,403,707.33	100.00%	10,795,131.54	100.00%	7,481,302.83	100.00%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以互联网为基础，致力于为医药电商提供运营技术服务及互联网医疗健康咨询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全部收入均来源于主营业务。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技术服务	4,172,597.06	65.16%	8,175,107.45	75.73%	4,930,165.02	65.90%
信息服务	742,253.19	11.59%	2,412,381.25	22.35%	2,537,076.00	33.91%
医疗器械分销	1,455,300.98	22.73%	-	-	10,917.47	0.15%
其他收入	33,556.10	0.52%	207,642.84	1.92%	3,144.34	0.04%
合计	6,403,707.33	100%	10,795,131.54	100%	7,481,302.83	100%

为客户搭建电子商务平台、建立医药电商流程与管理体系、提供电商 CRM 系统及 ERP 对接系统的开发与维护等各种技术服务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65.90%、75.73%、65.16%。

2014 年度，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较多，主要由于公司对嘉定大药房实现的收入增加，嘉定大药房天猫店于 2012 年 2 月上线，嘉定大药房京东店于 2013 年上线，通过 2012 年及 2013 年的宣传铺垫，逐步形成了较大规模的购买量，据天猫销量额排名统计，嘉定大药房天猫店 2014 年年度销量排名天猫医药类店铺第 15 名，使得公司 2014 年的技术服务收入大幅增长。

公司 2013 年尝试进行了医疗器械的分销，相应收入较低，仅 1 万元左右；2014 年 9 月，公司专门成立道大医药，主要经营医疗器械、计生用品等的分销业务，当年未形成该类业务收入；2015 年开始，公司积极推进了该类业务的开展，2015 年 1-5 月实现了 1,455,300.98 元的收入，其中医疗器械占分销收入的 54.25%，计生用品占 45.75%。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华东	5,869,455.02	91.66%	10,545,131.54	97.68%	7,481,302.83	100.00%
华南			250,000.00	2.32%		
西部	534,252.31	8.34%				
合计	6,403,707.33	100.00%	10,795,131.54	100.00%	7,481,302.83	100.00%

注：华东地区包括：江苏、安徽、浙江、上海

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福建

西部地区包括：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甘肃、陕西、宁夏、新疆、青海

公司目前主要立足于上海等华东地区进行经营开拓，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

（二）营业成本

1、营业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367,791.83	100.00%	101,119.09	100.00%	192,677.48	100.00%
合 计	1,367,791.83	100.00%	101,119.09	100.00%	192,677.48	100.00%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技术服务	48,862.53	3.57%	28,301.89	2.80%	78,971.12	40.99%
信息服务	1,875.00	0.14%	72,817.20	72.01%	105,738.36	54.88%
医疗器械分销	1,317,054.30	96.29%	-	-	7,968.00	4.14%
其他成本	-	-	-	-	-	-
合 计	1,367,791.83	100.00%	101,119.09	100.00%	192,677.48	100.00%

公司从事的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及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的成本主要是所支付的技术开发费用及信息服务费用，成本较低。公司在 2015 年 1-5 月扩大业务，进入医疗分销领域后，主营业务成本增高，新增医疗分销成本近 132 万元，占总营业成本的 96.29%。其中。医疗器械类产品占医疗分销成本的 53.56%，计生用品类产品占 46.44%。

（三）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具体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技术服务	4,123,734.53	98.83%	8,146,805.56	99.65%	4,851,193.90	98.40%
信息服务	740,378.19	99.75%	2,339,564.05	96.98%	2,431,337.64	95.83%
医疗器械 分销	138,246.68	9.50%	-	-	2,949.47	27.02%
其他收入	33,556.10	100.00%	207,642.84	100.00%	3,144.34	100.00%

合计	5,035,915.50	78.64%	10,694,012.45	99.06%	7,288,625.35	97.42%
----	--------------	--------	---------------	--------	--------------	--------

公司从事的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及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的成本主要是所支付的技术开发费用及信息服务费用，成本较低，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及信息服务收入的毛利率在 95%以上，变动不大。

在医疗分销方面，2015 年 1-5 月的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 2013 年该业务规模很小，业务处于尝试阶段，零星订单的毛利率较高。

（四）期间费用

1、期间费用总体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2,098,342.46	32.77%	3,291,116.28	30.49%	2,592,808.77	34.66%
管理费用	3,088,448.45	48.23%	5,101,423.46	47.26%	3,981,811.59	53.22%
财务费用	1,538.56	0.02%	4,105.12	0.04%	4,257.59	0.06%
合 计	5,188,329.47	81.02%	8,396,644.86	77.78%	6,578,877.95	87.94%
主营业务收入	6,403,707.33	100.00%	10,795,131.54	100.00%	7,481,302.83	100.00%

公司的期间费用是运营过程中的主要支出部分，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各期占到主营业务收入的 80%左右。其中，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是期间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2015 年 1-5 月，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2.77%与 48.23%。

2、期间费用的构成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差旅费	83,993.13	4.00%	141,846.58	4.31%	166,810.47	6.43%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883.02	0.04%	21,580.00	0.66%		
会议费		0.00%	1,450.00	0.04%	7,700.00	0.30%
折旧费	57,911.44	2.76%	112,810.17	3.43%	59,782.88	2.31%
职工薪酬	1,833,525.20	87.38%	2,706,078.22	82.22%	1,966,490.91	75.84%
租赁费	87,410.00	4.17%	230,125.45	6.99%	347,581.11	13.41%
运输(快递)费	4,740.00	0.23%	11,356.00	0.35%	4,264.00	0.16%
其他	29,879.67	1.42%	65,869.86	2.00%	40,179.40	1.55%
合计	2,098,342.46	100.00%	3,291,116.28	100.00%	2,592,808.77	100.00%

报告期内，企业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租赁费及差旅费等。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的薪酬分别占到销售费用的 75.84%、82.22%和 87.38%，呈上升趋势，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团队人员的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差旅费	30,737.50	1.00%	31,958.30	0.63%	75,584.00	1.90%
办公费	70,382.48	2.28%	68,289.22	1.34%	51,510.77	1.29%
税费	19,925.50	0.65%	605.00	0.01%	20.00	0.00%
研发费用	1,480,533.95	47.94%	2,190,993.27	42.95%	1,404,314.78	35.27%
业务招待费	47,033.88	1.52%	99,869.86	1.96%	40,442.80	1.02%
职工薪酬	1,252,413.92	40.55%	2,628,136.62	51.52%	2,350,732.34	59.04%
租赁费	158,000.00	5.12%	16,000.00	0.31%		
聘请中介机构费	4,000.00	0.13%			31,479.52	0.79%
其他	25.50	0.00%	49,444.95	0.97%	27,727.38	0.70%
保险费	25,395.72	0.82%	16,126.24	0.32%		
合 计	3,088,448.45	100.00%	5,101,423.46	100.00%	3,981,811.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等。其中，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分别占到管理费用的 35.27%、42.95%和 47.94%，呈逐年上升趋势。此外，报告期内，管理人员的薪资占管理费用的 59.04%、51.52%和 40.55%。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229.69	1,709.22	2,295.41
手续费	2,768.25	5,814.34	6,553.00
合 计	1,538.56	4,105.12	4,257.59

（五）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600.00	21,600.00	23,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82	-11,631.82	-1,000.00

小计	9,743.82	-18,031.82	22,2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5.96	-4,507.96	-
合计	7,307.87	-13,523.87	22,200.00

自 2013 年起，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1、道拓医药

序号	取得时间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2013-09-27	徐汇区财政局补贴款	20,000.00
2	2013-12-05	软件著作权补贴	3,200.00
3	2014-09-30	徐汇区财政局扶持款	20,000.00
4	2015-01-19	软件著作权补贴	6,400.00
合计			43,200.00

2、道拓健康

序号	取得时间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2014-02-18	软件著作权补贴	1,600.00
2	2015-01-21	软件著作权补贴	3,200.00
合计			3,200.00

（六）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32,711.59	2.45%	207,909.94	12.81%	70,258.92	10.29%
银行存款	1,303,577.29	97.55%	1,415,350.57	87.19%	612,596.33	89.71%
合计	1,336,288.88	100.00%	1,623,260.51	100.00%	682,855.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或其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5 年 5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	748,884.64	100.00%	37,444.23	5.00%	711,440.41
组合小计	748,884.64	100.00%	37,444.23	5.00%	711,440.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合计	748,884.64	100.00%	37,444.23	5.00%	711,440.4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1	98,782.60	100.00%	4,939.13	5.00%	93,843.47
组合小计	98,782.60	100.00%	4,939.13	5.00%	93,843.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8,782.60	100.00%	4,939.13	5.00%	93,843.4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88,872.78	100.00%	4,443.64	5.00%	84,429.14
组合小计	88,872.78	100.00%	4,443.64	5.00%	84,429.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8,872.78	100.00%	4,443.64	5.00%	84,429.1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48,884.64	100%	37,444.23	98,782.60	100%	4,939.13	88,872.78	100%	4,443.64
合计	748,884.64	100%	37,444.23	98,782.60	100%	4,939.13	88,872.78	100%	4,443.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小，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公司因开展医疗器械分销业务，2015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规模增加。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医药零售企业及医院等，应收账款回款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3%、0.87%和 11.11%，占比很小，应收账款对企业现金流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2015/5/3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海医药嘉定药业有限公司	客户	469,389.96	1 年以内	62.68%
浙江庞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客户	207,050.48	1 年以内	27.65%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客户	26,500.00	1 年以内	3.54%
柳州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客户	15,180.00	1 年以内	2.03%
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9,971.20	1 年以内	1.33%
合 计		728,091.64		97.22%
2014/12/3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民航上海医院	客户	40,440.00	1 年以内	40.94%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客户	21,770.00	1 年以内	22.04%
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客户	10,920.00	1 年以内	11.05%
空军总医院	客户	10,000.00	1 年以内	10.12%
沈阳鑫杏林美容医院	客户	5,918.00	1 年以内	5.99%
合 计		89,048.00		90.15%
2013/12/3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客户	51,270.00	1 年以内	57.69%
上海颐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29,000.00	1 年以内	32.63%
宁波朝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客户	5,500.00	1 年以内	6.19%
上海澳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464.00	1 年以内	0.52%
上海理工大学	客户	312.00	1 年以内	0.35%
合 计		86,546.00		97.38%

3、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及余额情况如下：

账龄结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06,899.58	100.00%	122,878.85	100.00%	19.30	100.00%

合计	106,899.58	100.00%	122,878.85	100.00%	19.30	100.00%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小，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2015/5/31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欧姆龙健康医疗(中国)有限公司	47,452.00	44.39%	1 年以内
上海与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8.71%	1 年以内
上海淼镛实业有限公司	15,897.60	14.87%	1 年以内
中国电信上海分公司	8,574.67	8.02%	1 年以内
中石化上海分公司	5,536.57	5.18%	1 年以内
合计	97,460.84	91.17%	
2014/12/31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厦门宸义工贸有限公司	43,680.00	35.55%	1 年以内
山东瑞朗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42,983.31	34.98%	1 年以内
中国电信上海分公司	18,339.10	14.92%	1 年以内
支付宝（中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	13.83%	1 年以内
中石化上海分分公司	801.44	0.65%	1 年以内
合计	79,019.10	99.94%	
2013/12/31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9.30	100%	1 年以内
合计	19.30	100%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合理，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内	84,360.95	5.00%	4,218.05	144,942.60	5.00%	7,568.13	397,555.00	5.00%	19,877.75
1-2 年	97,712.00	10.00%	9,771.20	300,000.00	10.00%	30,000.00			
2-3 年	300,000.00	20.00%	60,000.00						
合计	482,072.95	15.35%	73,989.25	444,942.60	8.44%	37,568.13	397,555.00	5.00%	19,877.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屋租赁押金、员工借款等，金额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为发出商品及库存商品，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705,635.62		705,635.62						
库存商品	72,445.71		72,445.71	7,981.31		7,981.31			
合 计	778,203.18		778,203.18	7,981.31		7,981.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0 元、7,981.31 元和 778,203.18 元，存货期末余额较小、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不高。2015 年 5 月末，公司存货金额较高，主要由于公司分销业务购进医疗器械影响。

6、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原值合计	1,081,899.16	1,043,973.52	430,031.64
其中：机器设备	4,529.91	4,529.91	4,529.91
运输设备	500,000.00	500,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7,369.25	539,443.61	425,501.73
累计折旧合计	565,472.15	483,334.76	314,578.41
其中：机器设备	2,736.82	2,139.11	629.15
运输设备	158,333.33	108,854.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04,402.00	372,341.48	313,949.26
账面价值合计	516,427.01	560,638.76	115,453.23
其中：机器设备	1,793.09	2,390.80	3,900.76
运输设备	341,666.67	391,145.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2,967.25	167,102.13	111,552.47

公司的固定资产由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组成。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参见“本节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1、固定资产”。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无暂时闲置、拟处置的固定资产。

7、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值合计	4,700.85		4,700.85		4,700.85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	4,700.85	100.00%	4,700.85	100.00%	4,700.85	100.00%
累计摊销合计	1,723.70		1,331.95		391.75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	1,723.70	100.00%	1,331.95	100.00%	391.75	100.00%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						
账面价值合计	2,977.15		3,368.90		4,309.10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	2,977.15	100.00%	3,368.90	100.00%	4,309.1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七）主要负债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	-	-	-	121,800.00	100.00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	-	-	-	121,8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01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北京爱康国宾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82.10%
厦门艾美森包装有限公司	18,800.00	1 年以内	15.44%
中石化上海分公司	3,000.00	1 年以内	2.46%
合计	121,800.00		100.00%

2、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龄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082,251.00	100.00%	-	-	13,881.50	100.00%
合计	1,082,251.00	100.00%	-	-	13,881.5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2015/5/31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比例
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1 年以内	83.16%
上海颐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	1 年以内	2.03%
北京武警医院	20,000.00	1 年以内	1.85%
北京东方瑞丽医学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15,580.00	1 年以内	1.44%
上海良和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330.00	1 年以内	1.32%
合计	971,910.00		89.80%
2013/12/31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比例
常州美贝尔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4,400.00	1 年以内	31.70%
上海华美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3,438.00	1 年以内	24.77%
上海依硕实业有限公司	2,326.50	1 年以内	16.76%
北京新星靓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00	1 年以内	14.41%
上海时光整形外科医院有限公司	440.00	1 年以内	3.17%
合计	13,881.50		90.80%

3、应付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6,697.77	10,577.28	5,626.84
企业所得税	410,617.97	35,0480.5	-40,353.1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5,784.78	11,309.21	27,638.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2.34	740.41	393.88
教育费附加	232.44	317.32	168.81
地方教育附加	154.94	211.55	112.54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77.47	105.77	56.27
合计	444,107.71	373,742.04	-6,355.82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041.80	1.44%	51,700.00	28.45%	174,725.00	100.00%
1 至 2 年	10,000.00	7.04%	130,000.00	71.55%	-	-
2 至 3 年	130,000.00	91.52%	-	-	-	-
合计	142,041.80	100.00%	181,700.00	100.00%	174,725.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1,200,000.00	62.22%	1,200,000.00	52.52%	1,200,000.00	158.71%
资本公积	68,117.86	3.53%	69,005.34	3.02%	69,005.34	9.13%
盈余公积	167,163.31	8.67%	167,163.31	7.32%	-	0.00%
未分配利润	493,206.61	25.57%	848,017.68	37.11%	-513,902.20	-67.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	1,928,487.78	100.00%	2,284,186.33	99.96%	755,103.14	99.87%
少数股东权益	-	-	827.52	0.04%	973.29	0.13%
股东权益合计	1,928,487.78	100.00%	2,285,013.85	100.00%	756,076.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九）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8,045.99	1,874,999.54	231,60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8,925.64	-934,594.28	-102,09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	1,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971.63	940,405.26	130,508.3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71.63	1,623,260.51	682,855.25

公司 2014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 2013 年度增加，主要由于 2014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较上年度增多所致。

2015 年 1-5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负，主要由于 2015 年公

司分销业务使得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12,429.29	10,876,203.70	7,623,148.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217.38	1,512,830.31	33,49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646.67	12,389,034.01	7,656,64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0,870.05	397,688.19	99,221.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6,255.69	6,338,229.15	5,134,80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960.98	124,387.02	95,353.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7,605.94	3,653,730.11	2,095,66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1,692.66	10,514,034.47	7,425,03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45.99	1,874,999.54	231,605.00
净利润	-355,526.07	1,528,937.42	713,400.76
营业收入	6,403,707.33	10,795,131.54	7,481,302.83
营业成本	1,367,791.83	101,119.09	192,677.4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09.51%	100.75%	101.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	176.99%	393.29%	51.5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231,605.00 元、1,874,999.54 元和-248,045.99 元，同期的净利润为 713,400.76 元、1,528,937.42 元和-355,526.07 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较为匹配。

（十）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7,481,302.83 元、10,795,131.54 元，同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691,227.47 元、1,542,607.06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31,605.00 元、1,874,999.54 元，均呈增长之势；2015 年 1-5 月，由于人员、研发投入的增加，公司出现了阶段性的亏损，但受到“大力发展以互联网为载体、线上线下互动的新兴消费，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养老、社会保障等新兴服务；鼓励医药行业利用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采购、分销体系，提升企业经营效率”等互联网医疗行业政策的有力支持，随着互联网普及率及网购渗透率的提升、政策的进一步放开以及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互联网医疗行业将释放出巨大的市场空间。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新业务模式、新技术开发的持续投入，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可获得更加坚实的基础，因此，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报告期后（2015 年 6-9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6-9 月	1-9 月
营业收入	8,966,114.87	15,369,822.20
营业成本	3,876,187.90	5,243,979.73
营业利润	886,067.58	1,221,493.91
净利润	536,816.74	872,175.73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3%、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经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以财税【1999】273 号、国税函【2004】825 号和财税【2011】11 号规定获沪地税徐二十一【2012】000015 号文批准，同意对企业经营的基于互联网的药品零售管理平台等二个项目给予备案登记，（减）免征增值税，执行期限：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经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以财税【2013】106 号规定获 WTSL141121125503 号文及 3101041409005841 号文批准，同意对申请办理的（应税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事项予以接受备案，执行期限分别为：201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16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控制公司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与公司关系
马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受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公司全资子公司道拓健康、道大医药及静涛药业，控股子公司助美信息，具体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一）控股子公司、分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关联关系
玉龙投资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长陈玉龙控制企业
宏桂投资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合伙企业
艾云慧信	5%以上股东
点客信息	5%以上股东
赵滢	5%以上股东
周敏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陈玉龙	董事长
崔杰	董事
陈帮贯	董事
王云	监事会主席
刘毅	监事
丁彩锋	职工代表监事
徐梅莉	董事会秘书
王代兄	财务负责人
江苏兆伏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控制企业
苏州永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控制企业
江苏普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环宇运通置业镇江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江苏兆伏爱索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扬中兆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控制企业
扬中市兆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控制企业
江苏兆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控制企业
江苏润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玉龙先生实施重大影响企业
上海新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董事陈帮贯先生控制企业
上海艾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崔杰担任其董事

上海诺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崔杰担任其董事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崔杰担任其董事，监事刘毅担任其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 5%以上自然人股东、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公司的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见“第五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第一节、高管人员任职情况及任职资格”相关内容。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母公司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间的交易已作合并抵销，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人员与公司间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备用金及报销款项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陈帮贯	60,000.00 注		

注：陈帮贯已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偿还该笔借款。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客观情况，不存在显失公允、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7月10日，柳岩、赵丽颖因与道拓文化的肖像权、名誉权纠纷分别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道拓文化删除侵权网页、在全国公开发行的报纸上公开赔礼道歉、赔偿经济损失和精神损失费及维护成本合理开支各155,00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2015年11月18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判决公司向柳岩、赵丽颖书面道歉，赔偿柳岩经济损失、精神损害抚慰金及其他开支合计52,800元，赔偿赵丽颖经济损失、精神损害抚慰金及其他开支合计82,800元。公司目前已提出上诉。

该诉讼标的金额较低，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其他事项。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对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于2015年6月19日出具“中财评报字[2015]第093号”《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上海道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为420.62万元，评估增值16.49万元，增值率4.08%。

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

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3、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道拓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04000557725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浦北路 270 号 1 号楼 201、202 室
法定代表人	周敏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10 月 12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一类医疗器械、体温计、血压计、磁疗器具、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卫生口罩、家用血糖仪、血糖试纸条、妊娠诊断试纸（早早孕监测试纸）、避孕套、避孕帽、轮椅、医用无菌纱布的销售，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体育用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19,621.59	2,205,300.36	340,414.12
净利润	-1,057,554.06	-145,766.01	-26,708.74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29,794.31	1,636,289.80	1,237,799.30
负债总额	859,823.12	808,764.55	264,508.04
净资产	-230,028.81	827,525.25	973,291.26

(二) 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3001229630
住所	上海市闸北区江场三路 36、38 号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徐梅莉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9 月 25 日至 2034 年 9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从事医药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不得从事诊疗活动）；一类医药器械、体温计、血压计、磁疗器具、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卫生口罩、家用血糖仪、血糖试纸条、妊娠诊断试纸（早早孕检测试纸）、避孕套、避孕帽、轮椅、医用无菌纱布、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体育用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1,450,507.10
净利润	-42,167.92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154,848.31
负债总额	947,016.23
净资产	1,207,832.08

（三）静涛药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青岛静涛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214230068611
住所	青岛市城阳区瑞阳路 307 号甲
法定代表人	周敏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 年 10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10 月 26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零售（连锁）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药品经营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分销、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793.88	0.00
净利润	-356,381.23	-145,497.46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06,846.35	222,660.22
负债总额	676,442.44	335,875.08
净资产	-469,596.09	-113,214.86

十一、风险因素

（一）公司经营模式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与药房连锁企业合作，为药房连锁企业提供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虽然这种经营模式为公司避免了药品质量安全、药品滞销、存货占用资金等风险，但是会产生对连锁药房的经营依赖，如果在双方合作过程中产生摩擦，公司的经营运作以及利润会受到较大的影响，同时，合作协议到期

时亦会面临无法续约的风险。

另外，公司设立上海道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依托与公司合作的药房连锁企业从事药品批发业务，在增加为客户服务的手段的同时，公司亦面临对药房连锁企业的依赖加强的风险，如果公司与合作方的合作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则公司经营运作将面临较大风险。

除医药流通企业客户外，公司将不断拓展医疗健康咨询平台业务，与全国范围内的医院和专业医生展开合作，提升综合平台服务的附加值，进一步加强公司医药行业产业链整合，为公司今后进一步开拓针对线上线下医药流通及医疗健康咨询业务打下扎实的基础，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防范和化解公司的经营模式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医药电商行业的日渐发展，网上药店数量迅速增长，从 2010 年至 2014 年，网上药店规模也从 16 家增长到 271 家，增长了 15 倍，截至 2015 年 3 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总局登记在册的网上药店共有 287 家（数据来源：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商产业研究院）。此外，随着《互联网食品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即将落地，资本力量逐步介入医药电商领域，为公司提供了更多潜在客户，但也会造成医药电商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进而会对公司的经营扩张造成一定压力，可能会造成客户流失，公司因此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已经形成多样化的线上平台，以及自身技术及行业经验优势、人才储备、业务布局优势等，未来公司将注重市场竞争风险评估，不断提升自身技术、经营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三）人才流失风险

由于医药电商行业的特殊性，对行业人才的综合素质要求高。一方面在技能上需具备医药及互联网的专业技术和知识，例如营销策划能力、药学服务能力、电商运营能力等为一体的综合能力，以及行业管理知识及经验，另一方面在个人品质上需具备很高的敬业意识和服务精神。因此，人才是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取得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

而目前随着互联网医药业务规模的扩大，此类复合型人才处于供不应求状态，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对上述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如果不能做

好专业技术人才的稳定工作，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人才资源观念，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创造员工发展的空间和提升的平台，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模式，根据未来业绩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等措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人才储备，避免人才流失。

（四）对单一客户销售依赖风险

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是公司的重要合作方，双方也一直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实现的收入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46.73%、65.45%和 72.98%。

虽然公司已拓展了柳药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客户，但是目前对其他客户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因此，一旦公司与上海医药嘉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合作出现重大变化，在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将借国家积极鼓励医药电子商务发展的契机，大力拓展与传统医药流通企业的业务合作，在深化与大客户现有合作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的客户，增加公司的客户群数量，降低客户集中度，降低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和公司治理风险

定向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40%的股份，定向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2.84%的股份，同时，马健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在公司决策、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防范和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和公司治理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被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并颁发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经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公司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但是，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调整，或者税收优惠期限到期后不能继续享受新的税

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家税收政策，通过自身经营及盈利能力的提高，避免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动对公司业绩的较大影响。

（七）办公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经营办公场所均为向第三方租赁使用，尽管公司与出租方合作关系较为稳定、所签合同租期较长，但如出现单方提前解约或租期届满不再提供新租约的情况，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将积极与出租方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出租方出租意愿的可能变动，若出现不能到期续租的情况，提前制定搬迁计划，避免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利影响。

（八）技术升级风险

电子商务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的特点，公司需要根据市场的需求不断掌握新技术，推出新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原有技术。公司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此类服务的系统软件更新频繁。

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变化，不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将使公司丧失竞争优势，不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因此，随着技术进步，公司在互联网平台的不断升级过程中也面临着一定的技术升级风险。

公司将积极关注和把握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变化，不断掌握新技术，保持公司的技术竞争优势。

（九）经营季节性波动风险

从总体上看，电子商务行业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其中第二、三季度成交量较少，第一、四季度的成交量则较多。虽然医药电子商务作为用户日常生活所需，其消费需求较为稳定，但是受整个电子商务行业的季节性影响，医药电商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该特征使得公司从事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业务经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变化特征，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将在大力拓展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的同时，努力发展医疗健康信息咨询服务和医疗器械分销业务，以缓解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况的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股东人数为 5 人，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为 2 名机构投资者（均为新增股东）。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股东人数变更为 7 人，完成发行后股东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 211,765 股。

（二）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94.44 元/股。

本次发行定价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由公司与投资者沟通后协商确定。

（三）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中不存在原股东行使股份优先认购权的情形。公司原股东出具了《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自愿放弃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四）发行对象及认购股份数量的情况

1、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2 名机构投资者，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	-------	---------	---------	------

1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059	12,000,000.00	现金
2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4,706	8,000,000.00	现金
合计		211,765	20,000,000.00	-

2、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云慧信”）《营业执照》，艾云慧信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注册号为 913101055931912782，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品高，注册资本 25,26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1157 号 308 室，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且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

（2）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430177）

根据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点客信息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注册号为 91310000669412218R，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为黄梦，注册资本 277,276,325 元人民币，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2 幢 4202 室，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五）发行过程和结果

2015 年 10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总经理

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 10 月 3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情况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5]001029 号），截至 2015 年 10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 21.1765 万元，其余 1978.823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六）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马健持股比例由 50.40%变为 42.84%，同时，其通过持有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0.83%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3.47% 股权，实际控制人仍为马健，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股）
1	马健	604,800	50.40%	604,800
2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252,720	21.06%	252,720
3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10.00%	120,000
4	赵滢	111,240	9.27%	111,240
5	周敏	111,240	9.27%	111,240
合计		1,200,000	100.00%	1,200,000

2、本次发行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股）
1	马健	604,800	42.84%	604,800
2	扬中玉龙投资有限公司	252,720	17.90%	252,720
3	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8.50%	120,000
4	赵滢	111,240	7.88%	111,240
5	周敏	111,240	7.88%	111,240
6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059	9.00%	-
7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4,706	6.00%	-
合计		1,411,765	100.00%	1,200,000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	-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211,765	15.0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	-	211,765	15.0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4,800	50.40%	604,800	42.8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1,240	9.27%	111,240	7.88%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483,960	40.33%	483,960	34.28%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200,000	100.00%	1,200,000	85.00%
总股本		1,200,000	100.00%	1,411,765	100.00%

2、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 5 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 2 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 7 人。

3、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股份,发行结束后,公司流动资产将进一步增加。与发行前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都有一定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公司整体财务实力增强。

4、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业务结构分为医药健康电商运营技术服务、互联网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以及医疗器械分销服务三大业务板块。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所以，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健。

本次发行后，马健直接持有公司 42.84%股权，并通过持有上海宏桂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0.83%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3.47%股权。所以，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上述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马健	董事长、总经理	604,800	50.40%	604,800	42.84%
2	周敏	董事、副总经理	111,240	9.27%	111,240	7.88%
合计			716,040	59.67%	716,040	50.72%

（三）本次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4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9	1.27	1.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	1.56	1.33
每股净资产（元）	0.63	1.90	15.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40%	15.31%	2.27%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47%	19.84%	2.48%
流动比率	2.23	4.03	39.39
速动比率	2.23	4.01	39.38

注：计算本次发行后财务指标时，仅考虑本次增资的影响，未考虑其他因素。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新增股份自公司股票挂牌之日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参与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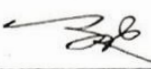
第六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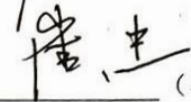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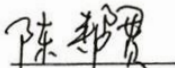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陈玉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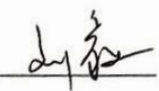
 (马 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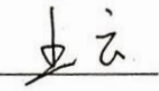
 (周 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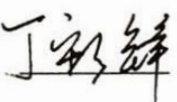
 (崔 杰)

 (陈帮贯)

全体监事签字：

 (刘 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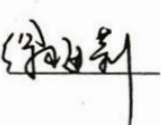
 (王 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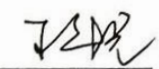
 (丁彩锋)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马 健)

 (周 敏)

 (徐梅莉)

 (王代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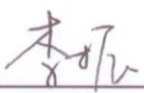
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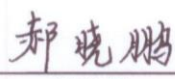
2015 年 12 月 11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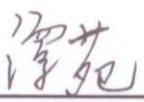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李 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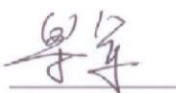

郝晓鹏


夏鑫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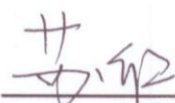

谭 苑


卞 进

项目负责人：


梁 军

投行业务部门负责人：


苏 欣

投行业务负责人：


杨卫东

法定代表人：


余 政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敏 (杨 敏) 徐翀 (徐 翀) 范立磊 (范立磊)

单位负责人:

吴明德 (吴明德)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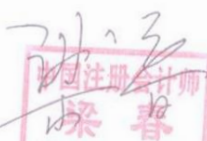
2015年12月11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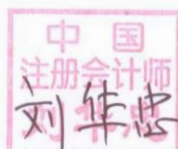
大华特字[2015]004123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5576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梁春
15000001001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刘华忠
420002314569
汤孟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2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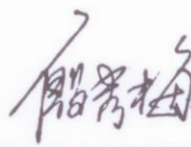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上海道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小华)



(殷秀梅)



法定代表人:



(杨 林)

中财宝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1日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